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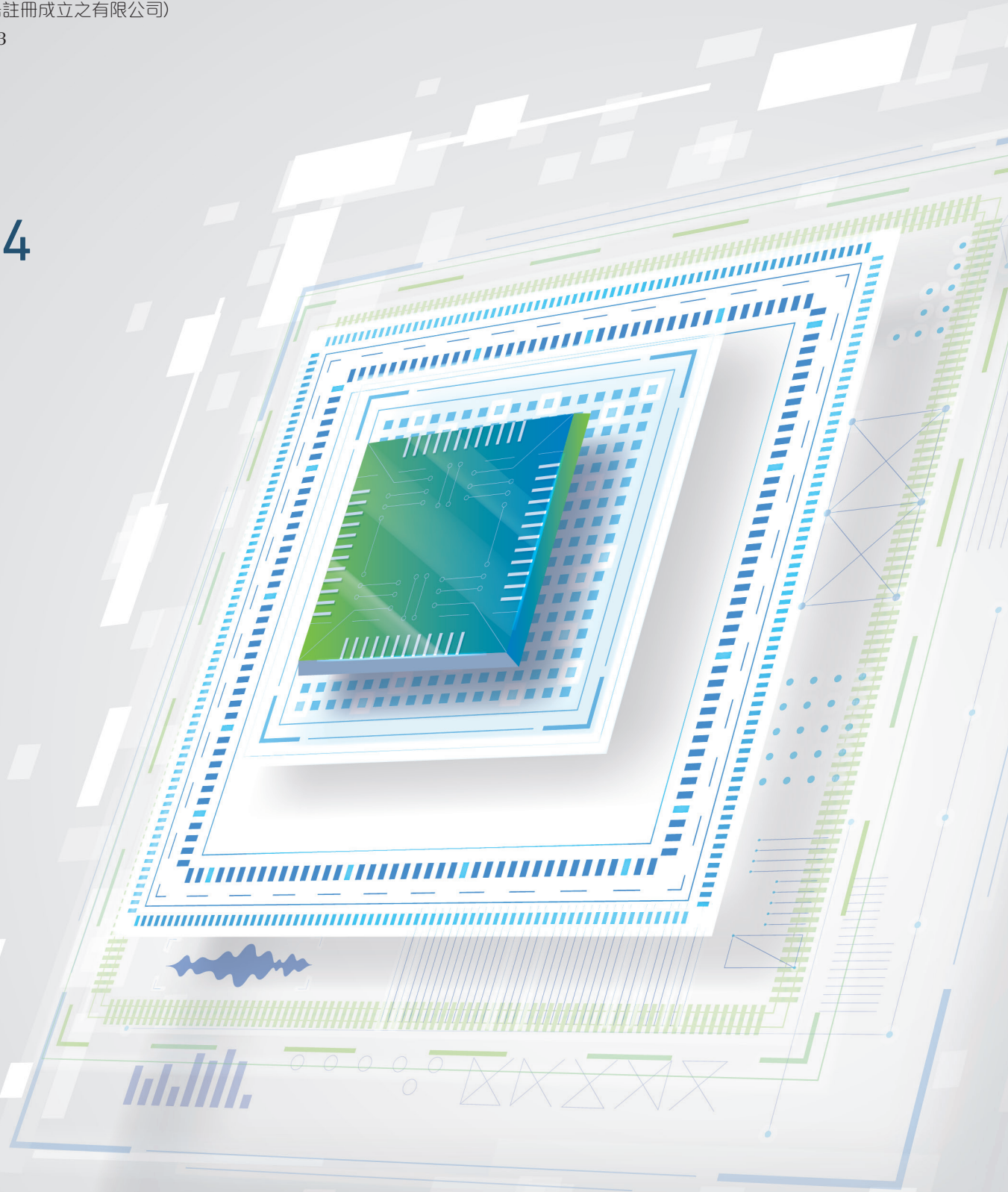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

202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書	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51
董事會報告書	54
獨立核數師報告	6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6
財務概要	146

公司資料

名譽主席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吳宇(主席)(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

孫丘珍(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敏(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勞恒晃

王軍生

葉仕偉

執行委員會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吳宇(主席)(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葉仕偉(主席)

勞恒晃

王軍生

薪酬委員會

王軍生(主席)

戴承延(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葉仕偉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王軍生(主席)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葉仕偉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

何曉斌(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王軍生

葉仕偉

林烽(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授權代表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張家輝(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林烽(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梁佳穎(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聯席公司秘書

張家輝

梁佳穎

網站

www.geniusi.com

註冊辦事處

94 Solaris Avenue

Camana Bay

PO Box 1348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中國內地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中國華潤大廈四十二樓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3(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管理層報告

尊敬的股東：

我們很高興向各位呈報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本年度對集團而言既是充滿變革的一年，同時也面臨著挑戰。我們在應對市場波動的同時，順利完成了戰略性收購，並重新調整了業務重心，以抓住不斷演變的金融和技術領域中的新機遇。

戰略性收購與增長

本年度的一大亮點是我們成功收購了 Deep Neural Computing Company Limited (「DNCC」)，該公司是人工智能、深度神經網絡、分佈式計算及量化交易算法的領導者。此次收購標誌著我們將集團定義為人工智能交易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並不斷朝著這個方向轉型。通過將 DNCC 融入我們的投資管理服務，我們能夠提供更具前瞻性、以人工智能為驅動的解決方案，進一步開拓新市場並加強我們的客戶服務能力。

面對挑戰的韌性

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加上大宗商品市場的波動，為本年度帶來了重大的挑戰。儘管如此，我們仍然專注於實現長期、可持續的增長，並成功地優化了運營效率。雖然總收入有所下降，但由於我們有效管理成本，毛利率有所改善。集團發行新股以收購 DNCC，以及股東批准的股份溢價削減，進一步強化了我們的資本結構，使我們擁有更多靈活性來推動未來的增長計劃。

技術進步

隨著我們不斷發展，我們已將資產管理部門重新定義為更加技術驅動的投資管理部門，專注於人工智能及量化交易解決方案。通過利用人工智能、深度學習及算法交易模型的強大功能，我們旨在提供更高級的投資策略，以應對當今數字化和數據驅動的金融世界的需求。年內推出的新購股權計劃，展示了我們吸引和保留頂尖人才的決心，確保我們擁有合適的人才來推動創新。

展望未來

踏入新的財政年度，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通過技術和創新實現增長。我們將不斷提升運營能力，並加大對與全球趨勢相一致的領域的投資，特別是將先進技術與市場洞察結合，通過人工智能重新定義金融資產交易。憑藉穩固的基礎和清晰的戰略願景，我們有信心集團將在未來數年為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創造可持續的價值。

在此，我們代表管理層團隊，衷心感謝股東、董事會成員、員工及合作夥伴的支持和奉獻。未來，我們將共同迎接挑戰，抓住機遇。

此致

敬礼

管理層團隊敬上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公司簡介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

本集團主要從事派對用品的貿易、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提供借貸業務及商品貿易。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人工智能交易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並積極應對全球市場動態所帶來的挑戰，實現戰略轉型。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面臨了具挑戰性的市場環境，這對其財務表現產生了顯著影響。期內總收入為226.71百萬港元，較同期的333.96百萬港元下降了32.11%。這一收入下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貿易分類之派對用品及商品貿易需求減少，且全球製造設施的產能過剩加劇。由於經濟下行，關鍵製造行業的商品供應過剩，導致價格競爭激烈，利潤空間被壓縮。

報告期間的毛利為13.07百萬港元，較同期的3.18百萬港元增加4倍。毛利率由同期的0.95%提高至報告期間的5.76%。該增加主要得益於收購的DNCC業務。營運費用增加了35.73%，由39.36百萬港元上升至53.42百萬港元。營運費用顯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啟用的新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所產生的折舊及相關費用分攤增加。

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淨虧損擴大至39.99百萬港元，而同期為38.7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7.72百萬港元，較同期的89.08百萬港元有所減少。

本集團資產總值為798.09百萬港元，較同期的207.09百萬港元增加285%，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63.24百萬港元，較同期的115.51百萬港元有所下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派對用品貿易

本集團派對用品貿易分類收入大幅下降了51.11%，主要由於本集團策略性地將重心轉向商品貿易。本集團決定將更多資源分配至其他分類，表現出積極應對市場需求變化的態度。

商品貿易

本集團的商品貿易分類受到全球經濟環境的嚴重影響。由於製造設施產能過剩，市場供應過多，商品需求減弱，價格壓力增加，利潤被壓縮。於報告期間，該分類的收入下降了28.67%，達172.35百萬港元。

儘管面臨挑戰，全球市場仍顯示出一些積極的趨勢。二零二四年前七個月，中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長了3.6%，主要由基礎設施投資和高科技行業的強勁增長推動。此外，二零二四年七月，中國的外貿年增長率達到7.1%，高科技產品如智能手機、機電設備和汽車的出口增長尤為顯著。這些發展表明高科技行業的增長潛力，為相關商品貿易帶來了機遇。

技術驅動投資管理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完成收購DNCC的全部股權。DNCC是一家專門從事人工智能、深度神經網絡、分佈式計算及量化交易算法的領先研發與應用公司，其團隊擁有多年人工智能領域研發經驗。DNCC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獲批成為經理，能為投資基金提供管理或諮詢服務，其提供包括通過尖端技術、分佈式神經網絡算法和強大的風險控制模組提供技術支持等一系列服務。此收購增強了本集團在投資資產管理方面的能力，特別是在人工智能驅動的投資策略和量化交易領域。

於收購後及直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新收購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貢獻了約9.22百萬港元的收入。隨著其客戶網絡的不斷擴大，預計該分類貢獻的收入將會增加。

借貸業務

本集團的借貸業務由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由香港牌照法庭授出的放債人牌照開展。

(a) 本公司的借貸業務

本集團旨在為不同背景的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融資。由於借貸業務的規模仍然有限，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其現有管理層及員工的業務網絡熟人來尋找潛在的客戶轉介。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不排除非預約客戶，只要彼等能符合相關的信貸評估要求。借貸業務的資金來源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授予貸款，且並無從借貸業務中產生收益。

(b) 信貸風險評估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信貸風險政策來管理其借貸業務，包括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潛在借款人及其資產的信貸評估、借款人的信譽以及(如適用)獲取抵押品的必要性。信貸風險評估乃經考慮貸款規模、借款人的財務實力(如房地產物業所有權)及信貸記錄，以及評估借款人是否處於破產或清盤等，透過評估借款人的背景視乎不同個案進行。在某一貸款類別中，貸款的利率、期限以及償還的償還條款可能各異。貸款條款的釐定反映提供貸款的風險水平，確保風險處於可控水平。

(c) 內部控制措施

信貸限額及審批

本集團通常採取以下措施以釐定限額及審批：

- (a) 獲取並審查借款人的身份證明，如個人身份證或護照以及公司實體的公司文件；
- (b) 獲取並審查借款人的地址證明，如水電費賬單、銀行結單或政府／法定機構出具的正式信函；
- (c) 透過調查借款人的背景(包括其職業及社會地位等)、其在香港的可用資產、以往的付款記錄及其他相關資料，評估並證明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及
- (d) 進行信貸評估搜查，如案頭搜查、土地搜查、公司搜查、訴訟搜查，並在必要時獲得獨立專業機構出具的信貸評估報告。

本集團為所有信貸評估結果保存適當的記錄及文件，向借款人發放貸款須經管理團隊的最終審查及批准。

可回收性及收款

本集團已指定員工密切監控其貸款組合，並定期更新與每名借款人相關的信貸狀況及風險。本集團亦不斷追蹤還款時間表，並在出現違約或逾期還款時向管理層發出警報。指定人員會定期檢查是否有逾期結餘或逾期付款，風險管理人員對貸款組合進行獨立審查，並密切監控情況並向管理層報告。本集團通常根據不同個案進行內部討論，以確定必要的收款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電話催繳、法定要求償債書及正式法律行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狀況及流動性受到挑戰性經營環境的顯著影響。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7.72百萬港元，而同期為89.08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同期的115.51百萬港元下降至63.24百萬港元，突顯了本集團在當前市場波動中需謹慎管理流動性資源。儘管面臨這些挑戰，本集團仍致力於保持強大的財務基礎，並探索戰略增長機會。

資本結構及資金募集活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對其資本結構進行多項重要變動：

1. 發行股份收購DNCC：本集團發行21,000,000股股份作為收購DNCC的部分代價。此項策略性收購令本集團可擴展到先進演算法和人工智能驅動的投資解決方案。
2. 削減股份溢價：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約4,318百萬港元。其中，約4,176百萬港元用於抵銷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及餘下約142百萬港元轉入本公司留存溢利賬。
3. 批准新購股權計劃：於相同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亦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為符合資格的參與者提供激勵，使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的長期成功保持一致，並增強本集團吸引及留住人才的能力。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582,451港元，分為558,245,10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則為5,372,451港元及537,245,10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供股及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宣佈（其中包括）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71港元進行供股（「供股」）；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最多330,664,157股認購股份（「股份認購」）以供Neo Tech Inc. 認購，而該等認購股份將相當於供股項下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公眾持股量規定。供股及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供股獲認購約29.35%，而餘下284,673,884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約70.65%）及概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根據補償安排獲配售。因此，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71港元配發及發行284,673,884股認購股份予Neo Tech Inc.，總代價為202,118,000港元。供股及股份認購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分別為約286百萬港元及約284百萬港元。供股及股份認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之通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之章程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用途明細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估計金額 百萬港元	時間表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用途的建議 期間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期間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期間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期間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用於償還本集團之逾期外債	50	供股後六個月內	50	-	-	-	-	-	-	-
用於償還本公司欠付 吳宇博士的股東貸款	40	供股後六個月內	40	-	-	-	-	-	-	-
用於償還逾期可換股債券	110	供股後十二個月內	-	110	110	-	-	-	-	-
用作派對產品貿易業務的 額外資金	30	供股後六個月內	30	-	-	-	-	-	-	-
用作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業務 的額外流動資金	15	供股後六個月內	15	-	-	-	-	-	-	-
用作本集團借貸業務的額外 資金	15	供股後十二個月內	-	15	2	13	-	13	-	13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24	供股後三十六個月內	-	24	-	24	24	-	-	-
	<u>284</u>		<u>135</u>	<u>149</u>	<u>112</u>	<u>37</u>	<u>24</u>	<u>13</u>	<u>-</u>	<u>13</u>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使用上述供股及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用途與原有目的一致。

附註1：預計尚未動用餘下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使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合併、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完成收購DNCC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四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重大合併、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大部分資產、收入、付款及現金結餘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因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所面臨之匯率風險，故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其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5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6名僱員）。本集團之政策為按個人資歷及經驗招聘合適人選擔任各項職務，並每年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參照當時市況檢討僱員薪酬。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展望

隨著對DNCC收購的完成，本集團已拓展技術驅動的投資管理業務，構建起擁有神經網絡、分佈式計算等前沿科技為核心的先進、成熟的交易技術體系，並不斷深耕開拓此市場。目前本集團已研發了多款基於機器學習和深度學習的交易算法，形成了核心產品「IGC先知」，能夠為客戶提供定制的一站式可擴展人工智能交易技術解決方案，並成功將其商業化應用於貨幣等多個國際金融交易領域。

全球範圍內，人工智能驅動的資產管理和量化交易快速增長。全球算法交易市場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將達到429.9億美元，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2.2%。這一增長歸因於對快速、可靠訂單執行的需求不斷增加及降低交易成本的能力。算法交易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高頻交易、套利和趨勢交易策略等領域。

此外，全球算法交易市場預計到二零二七年將達到267億美元，主要受金融服務中人工智能和自動化需求增長的驅動，並且在股票和外匯市場的算法交易採用率不斷提高。本集團提供先進的人工智能和量化交易解決方案的能力，為其在這個擴展市場中提供了競爭優勢。

此外，雲端算法交易解決方案的日益普及也是增長的關鍵推動因素。雲端系統具有成本效益、可擴展性，並允許各類型企業訪問先進的算法交易平台。這一趨勢為本集團提供了在多元化市場中擴展服務的機會。

隨著對人工智能驅動的解決方案和量化交易模型需求的增長，本集團相信其能夠利用這些趨勢，進一步擴展其技術驅動投資管理版圖。通過提供先進技術和強大的風險管理能力，本集團有望吸引機構投資者、對沖基金及其他主要金融機構。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執行自律規管性企業常規，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肩負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之使命，以滿足客戶需要；維持高尚商業道德，並於達致此等目標之同時，為股東提供理想而穩定之回報。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有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以來並無主席。主席之職能由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承擔。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並未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權限之平衡，且有效及令人滿意地履行其職責以及促進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發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組成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董事會成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的第51頁。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獲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即何曉斌博士(i)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已確認彼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業務政策及業務營運策略、提名及委任董事，以及確保資源充足及其內部監控系統有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轉授權力及職責，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工作。此外，董事會亦已設立董事會附屬委員會，並向該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職權範圍所列之職責。各董事須確保本著真誠履行職務，並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之標準，以及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每年最少舉行四次(約每季度一次)，大多數董事應親自出席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分別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及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組成及各董事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0/2	1/1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3/3	1/1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	4/4	2/2
孫丘珍(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2/3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敏(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勞恒晃	2/4	2/2
王軍生	2/4	2/2
葉仕偉	2/4	2/2

董事及核數師均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提問。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具備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述學歷及專業資格之人士。彼等對董事會有效履行職務及職責提供支持，並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協助。本公司已將年度獨立性確認書發送予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在任的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屬獨立。概無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業績掛鈎的股權薪酬，以避免其於決策中持有偏見，並影響其目標及獨立性。

於報告期間，董事變動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書「董事會」一節。

董事委員會

A. 執行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處理日常運作，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設立名為執行委員會之附屬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 www.geniusi.com 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間，執行委員會概無舉行會議。

B.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成立。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二月通過一套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擔當之角色包括提高董事會之有效性、問責性、透明度及客觀性；監察、依循及遵守管理政策及程序之情況；提升財務報告之質素，以及建立紀律及監控風氣，從而減低欺詐機會。

審核委員會每年須最少舉行四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作出考慮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之審計費用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之問題；
- (b)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之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之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之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之公司之本土或國際業務之一部分之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應就其認為必須採取之行動或改善之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建議有哪些可採取之步驟；

- (c) 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之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之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之重大意見。在這方面，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本公司年度報告、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前作出審閱有關報表及報告時，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之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之地方及財務報表內之矛盾情況；
 - iii. 因核數而出現之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之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於財務報表內披露任何有關或不尋常事項(如有)之必要性；及
 - vi. 是否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聯交所及其他監管機關或財務報告機關所頒佈之適用法例、條例、規則、守則、指令、準則及指引。
- (d) 就上文(c)項而言：
- i. 成員須與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獲委聘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之人士聯絡。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之核數師開會兩次。若外聘核數師認為有需要時，可要求召開會議；及
 - ii. 審核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須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之事項；
- (e) 討論於中期及年結審核過程中所遇到之問題及提出之保留意見，以及外聘核數師欲討論之任何事宜(如有需要，管理層毋須出席)；
- (f)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之《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及按適用之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有關申報責任；
- (g)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之《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之事宜；
- (h)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書

- (i)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j) 主動或應董事會之委派，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之任何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之回應進行研究；
- (k) 如公司設有內部核數功能，須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之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之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功能是否有效；
- (l) 檢討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m) 監察是否遵守本集團訂下之管理常規及政策；
- (n) 檢討本集團之全年業務方案及經修訂業務方案；
- (o) 就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所載之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p)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不時界定之議題；
- (q)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並監督本集團的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可暗中就任何可能涉及本公司的不當事宜向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注；
- (r)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及
- (s)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公開此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授予其之權力。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內部監控。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末期業績於提交董事會審批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年報，並確認年報屬完整、準確及符合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董事與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及委任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審核委員會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葉仕偉先生、王軍生先生及勞恒晃先生。葉仕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www.geniusi.com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i)審核規劃；(ii)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iii)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已舉行
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仕偉	4/4
王軍生	4/4
勞恒晃	4/4

C.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成立。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二月採納一套經修訂的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責是確保高級管理層各成員就其對本公司整體業績所付出之貢獻獲得公平回饋，並展示委員會所釐定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不存在任何偏見，其決策結果不存在個人利益，並適當顧及公眾利益及本公司之財務穩健性。

薪酬委員會每年須最少舉行兩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 (a)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之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獲董事會轉授以下職責，即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任何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之賠償)。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c)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不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與績效表現掛鈎的以股權為基礎的薪酬(例如購股權或贈授股份)；

企業管治報告書

(d) 以下兩者之一：

- i.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或
- ii.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任何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如上文(d)ii獲採納，在董事會議決批准任何薪酬或賠償的安排而薪酬委員會對此有異議時，董事會應在其下一份企業管治報告書中披露通過決議的原因。

- (e) 因應董事會不時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f)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之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發行人造成過重負擔；
- (g)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之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h)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訂其自身的薪酬；
- (i) 審閱及批准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股份期權計劃有關的事項，包括向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授予任何購股權或獎勵以及確保本公司向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購股權或獎勵（如有）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如適用）；
- (j) 應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開此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之權力；及
- (k)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之議題。

薪酬委員會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葉仕偉先生及王軍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戴承延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以及執行董事吳宇博士（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王軍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www.geniusi.com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已舉行 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軍生(主席)	2/2
葉仕偉	2/2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2/2
執行董事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不適用

於該等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僱員之加薪建議及相關報告。

向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支付之詳細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500,001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2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D.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成立。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二月採納一套經修訂的提名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 至少每年檢查一次董事會的結構、規模、組成及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並在適當考慮到董事會多樣性的情況下，就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戰略而提出的任何擬議變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書

- 酌情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審查董事會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衡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目標的進展情況；及每年在公司治理報告中披露其審查結果；
- 在適當考慮到有關董事會成員多樣性的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章程的要求、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以及相關候選人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性別多樣性及觀點方面對董事會的貢獻的情況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在確定合適的人選時，委員會應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個人的優點，並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所帶來的好處；
- 根據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的要求，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在確定及提名個人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評估如該人士將擔任其第七家（或更多）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彼是否能夠為董事會投放充足時間及其理由；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制定及審查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包括提名程序以及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識別、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並每年在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書中作出披露；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特別對於任職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長期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向董事會建議重選該長期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時，解釋提名委員會得出相關長期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的結論所考慮因素、過程和討論以及對於擁有雙重董事資格或通過參與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其他董事有重大聯繫的人士；及
- 通過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此職權範圍和董事會授予的權力。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有關提名、委任、重新委任新董事以及本公司提名程序的「提名政策」，該政策規定，於評估及甄選任何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候選人的品格及誠信、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董事會的多元性、獨立性、是否願意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其作為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以及其他適合本公司業務的準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委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的成員。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提名委員會經以下程序向董事會推薦新合適委任人選，當中涉及：(i)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ii) 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士；及(iii) 就有關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繼任計劃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軍生先生(主席)及葉仕偉先生以及執行董事何曉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及林烽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 www.geniusi.com 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已舉行 提名委員會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軍生(主席)	1/1
葉仕偉	1/1
執行董事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不適用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於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架構及推薦董事人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董事會定期審視並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成效。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質素裨益良多。

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最終將按人選之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之貢獻而作出決定。本公司決定董事會最佳成員組合時，亦將不時考慮其本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已按四個重點範疇(性別、年齡、工作經驗及種族)設定可計量目標，以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有關目標將不時審閱以確保其合適及確定達成該等目標之進度。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可計量目標及實現目標進度(如適用)，以不時評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是否持續有效及成功實施。

本公司的目標是維持董事會多元化意見的適當平衡。董事會按照企管守則的要求實現了性別多樣化，並以至少維持目前女性代表比例為目標。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組成。

E.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成立。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二月採納一套經修訂的風險管理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

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 (a)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風險管理的系統，包括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b) 考慮董事會委聘或自行就風險管理事宜進行重要調查的結果以及管理層就此所作回應；
- (c) 覆核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指引，並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制度的落實和建設；
- (d) 對本公司的策略、財務、運作、合規和其他風險進行評估；
- (e) 評估本公司對重要決定的風險可承受能力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f) 按董事會審批的風險可承受能力，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策略作出相應的考慮及調整；
- (g) 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及每年檢討下列各項風險管理制度的事項：
 - i. 自上個年度檢討後，重大的風險性質及程度轉變、以及本公司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
 - ii. 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及倘適用，其內部審核職能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
 - iii. 向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此有助風險管理委員會評核本公司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有效程度；

- iv. 期內發生的重大監控失誤或發現的重大監控弱項，以及因此導致未能預見的後果或緊急情況的嚴重程度，而該等後果或情況對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或情況已產生、可能已產生或將來可能會產生的重大影響；及
 - v. 本公司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是否有效。
- (h) 呈報其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檢討如何滿足其責任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並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及
- (i) 根據董事會不時的指示進行任何其他與風險管理有關的事宜。

風險管理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何曉斌博士(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及林烽博士(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軍生先生及葉仕偉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 www.geniusi.com 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間，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已舉行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仕偉	1/1
王軍生	1/1
執行董事	
何曉斌(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不適用
林烽(主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於該會議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本集團實施該等系統旨在管理風險，而非消除無法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保證，以保障股東權益及防止本集團資產遭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同時確保維持妥善賬目及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並確保符合相關規則及規例。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委聘一間專業公司為獨立顧問，進行年度內部監控檢討。詳情請參閱本企業管治報告書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故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督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及審視本公司有否遵守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書所載披露資料。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訂明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流程。董事會作為一個整體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制訂及編製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非執行董事固定任期為三年。

根據細則第 130 條，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因此，勞恒晃先生及王軍生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願意重選連任。

此外，根據細則第 114 條，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而獲委任的新董事，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舉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膺選連任。因此，何曉斌博士及方敏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不時在有需要時舉行會議。本公司會事先向全體董事發出合理之定期董事會會議通知，而董事可將彼等認為適合之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會議議程連同董事會文件會於各董事會會議舉行日期前合理時間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

各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將供全體董事傳閱，以讓彼等於確認會議記錄前細閱及給予意見。董事會亦確保會議記錄將及時並以適當形式及內容提供一切必須資料，以讓全體董事履行彼等之職務。

每名董事會成員均可全面獲取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且彼等亦有權查閱一切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以便彼等能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彼等之職務及職責。

專業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於最初獲委任時獲得就職介紹，確保彼恰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運作。

為協助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建議董事出席相關座談會以提升及更新彼等之知識與技能。根據企管守則，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培養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於報告期間，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之詳情如下：

培訓活動，包括內部活動／簡報、專業組織舉辦的研討會／講座及／或有關專題的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

✓

孫丘珍(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敏(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

王軍生

✓

勞恒晃

✓

葉仕偉

✓

全體董事亦了解持續專業發展之重要，並致力參與任何合適之培訓，以提升及更新彼等之知識與技能。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須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確保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律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須確保適時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其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之匯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內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確認，據彼等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彼等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狀況或會導致本集團不可持續經營。有關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

業務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旨在業務多元化上追求卓越，同時藉採納靈活業務模式及策略以及審慎風險及資本管理框架維持長遠盈利能力及資產增長。董事會已於並將繼續於本集團之業務模式發展中發揮積極作用，以保留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之文化；保持本集團之業務策略以帶動業務拓展及機遇；及維持本集團訂立策略性目標、重點及行動以激勵員工實現業務及財務目標。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核數師酬金

於報告期間，就本公司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之費用如下：

	千港元
核數服務	950
非核數服務	75
	<hr/>
	1,025

聯席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梁佳穎女士(「梁女士」)及張家輝先生(「張先生」)均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梁女士及張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梁女士及張先生於報告期間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察其充分性及有效性。有關係統旨在管理無法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就評估及釐定有關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性質及程度承擔整體責任，並願意致力達成本集團的策略性目標、維持本集團合適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的管理層在營運、財務及風險監控方面成立一套全面的政策、標準及程序，以(i)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或處置資產；(ii)維持妥善的會計記錄；及(iii)確保獲得可靠的財務資料以達致保證防止發生欺詐及錯誤的可能性之滿意水平。

董事會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進行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年末審閱，而重大風險事宜（如有），連同管理層提供作考慮的回應及建議，均提交董事會處理。本公司委聘中匯安達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中匯安達風險」）為內部監控顧問以履行本公司的內部審計職能，方式為進行獨立內部監控檢討，按輪流基準評估本公司及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是否有效。於報告期間，中匯安達風險所進行內部監控檢討涵蓋主要業務及重大監控（包括本集團業務單位的營運、財務及合規），並未發現任何重大不足之處。董事會於報告期間已經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認為該等制度屬有效及充足。

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設有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的政策，以便股東、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及持份者對本集團的表現作出平衡、清晰及公平的評估。本公司明白其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應履行的責任。由於本集團已採用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指定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因此在向公眾公佈內幕消息之前，嚴禁彼等買賣本公司的證券。

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經制定舉報政策，供員工及業務合作夥伴（包括客戶及供應商）在保密的情況下提出對營運、財務報告或其他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不道德行為或不合規問題的關注。該等安排將由審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確保設有恰當安排對有關事項進行公平獨立之調查。

本集團亦發佈預防賄賂及貪污政策，確保員工瞭解反貪污的法律及法規以及監管責任。

反貪污政策

公平開放的營商環境對每一個企業至關重要。腐敗會破壞公平的競爭環境並且破壞企業的聲譽。因此，我們要求所有員工、供應商及客戶遵守反貪污法律及法規。如發現不合規情況，本集團將立即採取跟進行動。本公司已檢討現行的反貪污措施，並認為其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書

股東權利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提供了機會。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董事會可能釐定之地點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外各次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其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十分之一之任何兩名或以上本公司股東，或任何一名為認可結算所之本公司股東（或其代理人），於任何時候均有權按下文所載之方式向本公司主要辦事處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

書面要求必須列明大會之目的，且經遞呈要求人士簽署，並遞呈至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中華華潤大廈四十二樓），致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要求將由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核實。當確認要求屬妥當及合理，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分通知。相反，倘要求被核實為不合理，將知會股東有關結果，且相應地不會按要求的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自遞呈有關要求當日起計21日內，董事會未有於未來21日內召開有關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同樣方式自遞呈有關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內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之所有開支須由本公司償付予遞呈要求人士。

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相關遞呈要求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議案之期限乃因議案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倘議案構成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須發出最少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書面通知；
- 倘議案構成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特別決議案，須發出最少21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書面通知。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必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收件人註明公司秘書。

—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之權利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本)並無准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出新決議案之條文。然而，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添加決議案須遵守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 79 條而作出。有關規定及程序已載於上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 116 條，概無人士(除非獲得董事會推薦參選)符合資格可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出任董事職位，除非本公司股東(並非獲提名參選人士，但有權出席該通知相關之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發出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提名該人士參選董事，而該人士亦已簽署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該等通知必須於最少為七日之期間(由不早於寄發就選舉而召開股東大會通告之後一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呈交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有關書面通知須註明該名人士之履歷詳情。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間設立一系列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通函及本公司網站 www.geniusi.com。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將定期檢討確保有效。

憲章文件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概無變動。

執行董事

何曉斌

香港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緒言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欣然呈報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本報告」)。本報告反映本集團的持續發展策略，包括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和績效。本集團致力於不斷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以更好地響應社會日新月異發展中不斷變化的需求。

本報告闡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報告期間」) 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挑戰及所採取措施，並向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展現有關本集團在持續發展方面所作的努力。本報告乃根據董事會 (「董事會」) 現有所得資料及所深知而編製。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經考慮重大性原則、其核心業務及重大業務 (即派對產品貿易、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提供借貸服務以及商品貿易) 等因素後確定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資料主要於本集團辦公室收集。我們的業務在廢水、廢棄物污染物、空氣污染物、有害廢棄物及包裝材料方面對環境的影響微乎其微。本報告乃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2 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報告原則包括：

- **重大性：** 我們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及重大性審閱，以確保所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持份者而言仍然屬相關及重大。
- **量化：** 量化關鍵績效指標予以披露並附有說明，以闡述其目的及提供比較數據 (倘適當)。
- **平衡：** 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的表現，並避免可能不恰當地誤導本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 **一致性：** 除另有列明者外，各年度使用一致的披露、關鍵績效指標數據及計算方法，以便日後進行比較。

可持續發展使命及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致力以可持續的方式經營及發展業務，旨在減少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並為社區、僱員及其他持份者締造價值。為實現上述目標，本集團在各方面 (包括但不限於環境、人力資源、職業健康以及安全及質量控制) 制定政策，以管理所需營運標準及確保遵守所有相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將持續審閱及更新有關政策，以應對在科技、法例及規例以及政治方面的任何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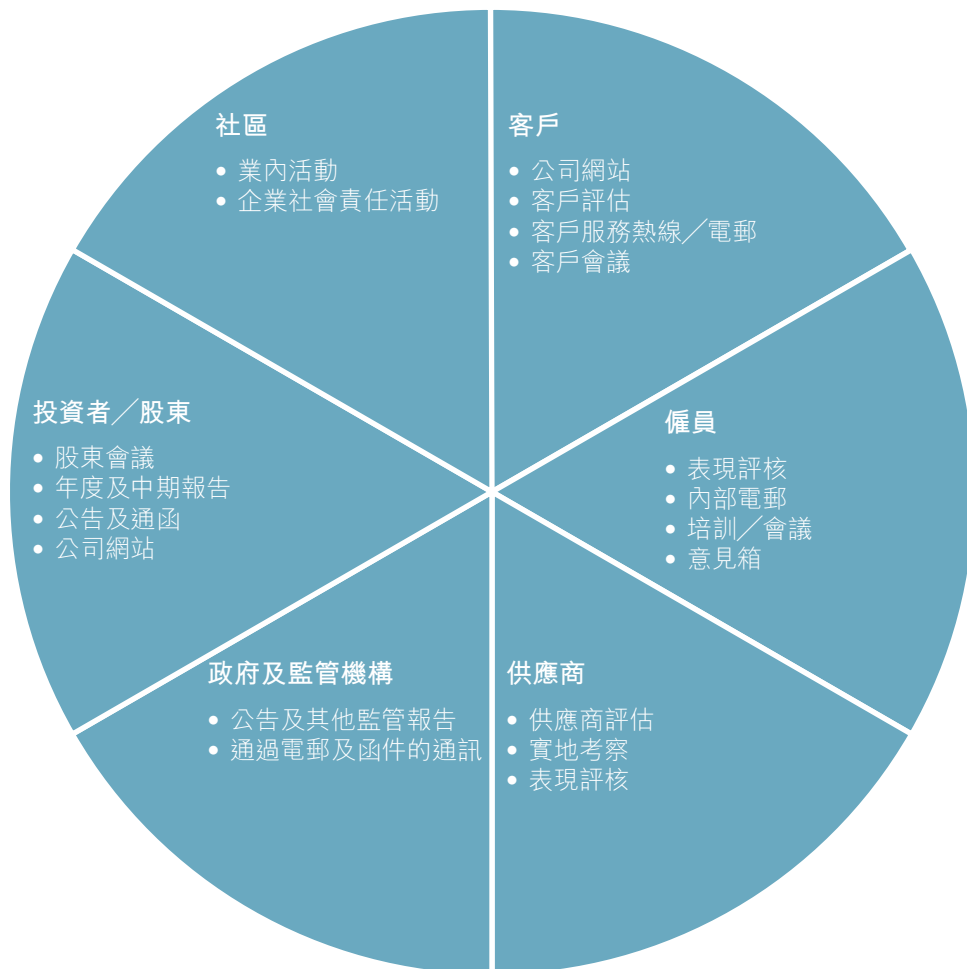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潛在影響。董事會定期評估及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制定相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目標，並制定行動計劃以進一步改善管控並降低風險。本集團的業務及職能部門亦根據董事會建議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目標，協助制定各自領域的相關策略並確保實施的有效性。董事會定期安排會議以評估現行政策及程序的成效，並制定適當解決方案以提升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報告範圍

如同過往報告的報告範圍，本報告亦重點關注本集團的香港總部辦公室(「香港辦公室」)營運，為本集團提供的全面行政支援。目前，本報告暫未涵蓋本集團的所有地點及業務。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評估不同業務的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擴大報告範圍，以確保向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提供充分且可靠的資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參與，且深信建立互信關係不僅可以令持份者瞭解本集團於推動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工作和表現，亦讓本集團能夠瞭解持份者的意見與需求，以便審視其所面對的潛在風險與業務機遇。本集團的持份者對我們的業務有較大影響力，且我們的業務會對其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將客戶、僱員、供應商、政府及監管機構、投資者／股東及社區識別為我們的主要持份者，並透過不同公開、真誠及清晰的溝通渠道與本集團內外的主要持份者保持聯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性評估

本集團定期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與我們的業務及持份者是否相關，以促進本集團有效實行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及策略。我們逐步識別及審閱業務營運中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 識別： 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識別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潛在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 優先排序： 透過與持份者討論及溝通，根據持份者的關注重點將已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優先排序。
- 驗證： 董事會審閱持份者的重大性評估結果，並確認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清單。
- 審核： 我們對已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就其對本集團的重大性進行定期檢討，並制定相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以作改進。

基於持份者的重大性評估結果，我們於報告期間已進行行業研究及同行對標，以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清單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及相關，並符合行業發展及外部環境的變化。於報告期間，我們已審閱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清單，並確認去年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我們而言仍屬相關及適用。下表概述持份者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環境	員工	社會及營運實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排放• 資源使用• 廢棄物• 環境及天然資源• 氣候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傭• 發展及培訓• 健康及安全• 勞工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貪污• 產品責任• 供應鏈管理• 社區投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意見及反饋

我們重視閣下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出的反饋及意見，閣下的意見將有助我們進一步改善表現。歡迎讀者電郵至 contact@geniusi.com 與本集團分享寶貴建議及意見。

環境




本集團高度重視環境保護，期望建立一個可持續發展的世界，造福當代和子孫後代。本集團目前發現物料、程序、貨物及廢物會造成污染或可能造成污染。在技術及經濟上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會實施該等管控措施。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制定並推行環保政策，鼓勵有效利用資源並減少對環境的危害。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違反涉及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的適用法例及法規並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排放

溫室氣體及廢氣排放

本集團直接排放的空氣污染物主要源於汽車引擎廢氣。本集團意識到保持車輛良好狀態對於有效完成工作、保障工作場所安全及環境保護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定期進行檢查、維修及保養工作，以保持車輛運作狀態良好。

由於溫室氣體排放與氣候變化及全球暖化緊密聯繫，世界各地的企業均已制定碳減排項目及目標。本集團致力於盡量減少資源使用、回收並充分利用資源，以防止資源枯竭及應對氣候變化。本集團的碳排放主要源自辦公室能源消耗。因此，本集團於辦公室推行多項節能措施，例如更換低功率燈管及鼓勵節能的習慣。本集團亦設立語音會議室，並鼓勵使用網上會議空間，以減少商務旅行造成的碳排放。

	車輛維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檢查及維修車輛，以減少廢氣排放並確保良好的工作狀態。
	能源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辦公室更換低功率燈管及鼓勵節能的習慣，以減少能源消耗。
	遠程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設立語音會議室，並鼓勵網上會議空間，以減少商務旅行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載列報告期間內的氣體排放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的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氣體排放數據				
氮氧化物(「氮氧化物」)排放		千克	0.56	1.96
硫氧化物(「硫氧化物」)排放		千克	0.11	0.05
顆粒物(「顆粒物」)排放		千克	0.04	0.14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				
範圍1 – 直接排放	附註1	噸	2.90	9.95
範圍2 – 「能源間接」排放	附註2	噸	29.31	67.86
範圍3 – 其他間接排放	附註3	噸	0.72	2.9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	32.93	80.78
溫室氣體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呎)			0.00	0.00

附註：

1. 範圍1：本集團所擁有移動燃燒來源的直接排放。
2. 範圍2：本集團消耗購入電力發電時的間接排放。
3. 範圍3：棄置於堆填區的廢紙、政府部門用於處理淡水及污水的電力及僱員的商務旅行的其他間接排放。

氣體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減少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在上一年度減排的基礎上，透過限制車輛及船舶的使用，成功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量進一步減少至較低水平。此乃透過一系列旨在最大限度地減少環境影響的戰略舉措實現。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制定全面的規則及指令來提高車輛及船舶的使用效率，確保以對環境負責的方式進行運營活動。該等措施不僅有助於減少排放，亦促進了組織內的可持續實踐。有關電力消耗程度及其他資源管理工作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資源使用」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

在香港辦公室的日常營運中，本集團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來自辦公活動及廢紙等其他生活廢棄物。業務營運產生的廢紙量並不重大，本集團已安排回收商定期收集廢紙。其他一般垃圾由辦公室物業管理公司收集處置。因此，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數據的評估以及減少目標及為實現該等目標而採取的步驟描述，不適用於本集團。

本集團透過推行多項減廢措施，積極減少廢棄物。該等措施包括鼓勵使用再造紙、雙面列印，並在內部文件中重覆使用再造信封。此外，本集團現正集中精力及資源減少使用塑膠及其他一次性產品，並重覆使用節日裝飾。本集團亦促進以電子方式代替印刷本進行內部及外部通訊。

為進一步支持減少廢物，本集團亦實行辦公室回收計劃，指導僱員分類及回收廢紙、塑膠、鋁罐及舊電池。該等舉措不僅有助於最大限度地減少浪費，亦有助於在組織內培養可持續發展的文化。

資源使用

本集團意識到香港面對氣候變化的重大挑戰，並了解節約資源對減少碳足跡的重要性。我們的主要直接能源消耗來自照明、空調及其他辦公設備的使用。為解決此問題，本集團竭力改善及實施以具資源效益的方式進行構建。

以下載列報告期間內能源使用的關鍵績效指標。

能源消耗量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耗電量	兆瓦時	43.02	91.41
能源密度 (兆瓦時/平方呎)		<0.01	<0.0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旨在透過在日常營運中實施多項資源節約措施，以減少電力消耗，具體如下：

- 採用品能源效益電器及辦公設備
- 日常維護辦公設備，以確保發揮最大能源效率
- 將空調室溫保持於攝氏22度至攝氏25度之間
- 關掉不使用的電燈、空調及電腦
- 鼓勵遠程工作，以減少與通勤及辦公室運營相關的能源消耗
- 提高員工對節能實踐的認識，並鼓勵彼等採用該等習慣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並不涉及大量耗水，且辦公室的耗水數據由辦公大樓物業管理公司記錄，因此本集團無法披露用水數據。就營運而言，本集團在求取水源上並無任何問題。本集團定期調查漏水情況及採取節約用水技術，以避免不必要的耗水情況。本集團亦通過推行易於學習的日常做法及加強內部溝通，使僱員意識到節約用水的必要。

本集團在營運中並無耗用包裝物料。因此，包裝物料總量數據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將審慎評估是否建立有關投資項目的環境影響評核架構，並根據我們的環保計劃研究提供綠色產品及服務的可行性。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整合減少排放及資源使用的政策及措施，減少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亦將密切關注相關環境及天然資源法律及法規的任何修訂。

本集團透過教育及培訓，提升員工對工作及日常生活環保問題的意識，並爭取僱員支持以提升本集團的績效。本集團支持當地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活動。本集團亦定期評估及監測過往及現時影響環境、健康及安全問題的業務營運。

氣候變化

全球暖化是近年來其中一項最令人關注的議題。本集團評估並評價潛在的氣候物理及過渡風險，以瞭解我們可能面臨的氣候風險及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風險	描述	回應策略
<i>物理風險</i>		
嚴重風險	洪水及暴風雨等極端天氣日益嚴重，或會對營運活動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已就極端天氣情況(例如黑色暴雨警告、洪水或八號颱風信號)的工作安排制定災難應急方案。
長期風險	持續高溫可能導致用电量增加。	本集團已實行節能措施管理此風險(詳述於「資源使用」分節)。
<i>過渡風險</i>		
政策及法律風險	與環境有關的法規或報告責任變更或會增加本集團的營運成本。	本集團監察申報規定及環境相關法律法規的變動。
市場風險	客戶對保護環境的渴望及客戶喜好的變化。	本集團繼續監察市場形勢，致力確保服務符合客戶喜好。

本集團的營運預計不會受到潛在環境相關法例變動、持續高溫或極端天氣條件的重大影響。為減輕氣候變化的潛在後果，我們將堅持評估與之相關的風險並實施必要的措施。該持續評估將需要定期監測與氣候相關的發展，並將氣候風險管理納入我們的戰略規劃。我們致力於實施適應性措施，包括增強我們基礎設施的韌性及採用可持續實踐，以保障運營。我們的目標是保證業務的長期可持續性，並通過保持警惕及積極主動來減輕任何潛在的干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僱傭

我們將員工放在首位。穩健的僱傭結構是獲取及留住人才的基石。本集團針對多種福利及待遇制定僱傭政策及僱員手冊，包括薪酬、聘用、晉升、解僱、工作時數、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招聘

本集團實施公平及擇優錄取的做法，根據候選人的相關教育、培訓及經驗進行評估。本集團鼓勵不同年齡、種族、性別及宗教的人士加入本集團，支持勞動力的多樣性。

留聘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僱員福利。除法定及公眾假期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不同有薪假期，例如年假、產假、婚假及考試假。根據員工手冊，僱員晉升必須根據工作能力、工作專業及實際工作表現等因素而定。僱員不得因性別、婚姻狀況、懷孕或殘疾而遭受不平等對待。本集團亦強調正常工作時間及嚴格限制加班時間，支持平衡工作與生活。

解僱

於任何情況下，本集團絕不容忍不當或不公平解僱僱員。僱員僅可因嚴重違反本公司的行為準則、犯罪行為或損害本集團、客戶及其他僱員的不當行為而被解僱。

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傭法例的規則及法規。此外，本集團嚴禁工作場所出現性騷擾等性別歧視行為。僱員可向行政及人力資源部就相關事件作出申訴，保障自身的合法權益不受侵害。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涉及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相關法例或法規並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香港辦公室僱用20名(二零二三年：23名)全職僱員，報告期間的流失率為23.3%(二零二三年：52.2%)。僱員流失的下降是由多項因素所致。福利及職業發展機會的改善有助於留住僱員。團建活動及表彰獎勵等參與活動提高了滿意度。具競爭力的薪酬、靈活的工作安排及更好的管理方法亦有助於營造積極的工作環境，從而降低流失率。下表載列有關僱員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僱傭類別劃分的明細。由於本報告專注於本集團香港辦公室的營運，故並無呈報按地區劃分的勞動力或員工流失明細。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僱員總數	僱員人數	20	23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			
女性	僱員人數	9	13
男性	僱員人數	11	10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			
30歲或以下	僱員人數	3	6
31歲至50歲	僱員人數	13	12
51歲或以上	僱員人數	4	5
按僱傭類別劃分的僱員			
高級管理層	僱員人數	3	3
中級管理層	僱員人數	9	9
普通員工	僱員人數	8	11
僱員流失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女性	%	44.4	53.8
男性	%	9.1	50.0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30歲或以下	%	66.7	50.0
31歲至50歲	%	15.4	50.0
51歲或以上	%	25.0	60.0

附註：僱員流失率乃用年內離職僱員人數除以報告期末僱員總數計算得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努力構建安全工作場所，關心僱員健康及安全。為創造友善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透過員工手冊監察各項預防職業病或意外的安全措施，並定期向僱員提供安全指示。本集團亦建立「防治職業病及意外指引」，規範各種預防職業病及意外的措施。此乃旨在減低員工受傷及患上職業病的機會，如因長期使用電腦而導致上肢疼痛、眼睛過勞及身體勞損等。

工作意外處理程序	訂明輕微意外及嚴重受傷的處理程序，包括急救箱位置 發生任何不幸工傷事故時執行徹底調查計劃
防治職業病指引	提醒員工有關搬運重物、使用電腦設備及其他辦公室設備操作的安全注意事項
火災指引	制定緊急應變計劃 定期舉行緊急演習，確保員工熟悉疏散路線
惡劣天氣安排	訂明颱風及暴雨警告懸掛時的工作安排

本集團遵守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例。於報告期間，概無任何違反涉及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的相關規則及法規並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投購醫療保險及僱員補償保險，以就因工患疾及工傷治療提供保障。我們已知會僱員向人力資源部匯報任何潛在或疑似職業健康與安全危害。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的辦公室營運主要牽涉文職工作，並無發現高安全風險的工作崗位。下文載列於過去三年因工死亡個案及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因工死亡個案	數目	-	-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數	-	-	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僱員培訓及發展機會，鼓勵不同崗位的僱員持續增強職業發展所需的知識技能，讓他們的潛力得以發揮。

員工手冊列明僱員發展與培訓的管理方針。所有新入職員工均須參與入職會議，了解公司目標和組織架構以及工作職責和行業規例。

本集團為僱員安排年度表現考核，以促進僱員與其所屬部門主管之間的溝通。全體僱員均會參與表現考核。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其培訓策略，讓僱員發揮最大潛能。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為僱員提供78小時(二零二三年：126小時)的培訓，普通員工佔大部分受訓員工20%(二零二三年：65%)以上。培訓時數的減少可歸因於員工流失率降低、通過績效評估加強溝通、更高效的培訓方法及員工構成向更少的普通員工轉變等綜合因素。該等因素共同促成了一支更有經驗及更穩定的員工隊伍，彼等需要更少的培訓時間來保持或提高技能。

發展及培訓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僱員受訓之總時數		78.0	126
人均培訓時數		3.9	5.5

下表載列我們按僱傭類別及性別劃分的僱員培訓明細。

發展及培訓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受培訓員工總數	僱員 %	65.0	87.0
按僱用類型劃分的受訓僱員			
高級管理層	僱員 %	15.0	13.0
中級管理層	僱員 %	30.0	17.5
普通員工	僱員 %	20.0	56.5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			
女性	僱員 %	15.0	52.2
男性	僱員 %	50.0	34.8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人均培訓時數			
高級管理層	小時/僱員	6.0	3.0
中級管理層	小時/僱員	9.3	8.2
普通員工	小時/僱員	1.0	3.9
按性別劃分的人均培訓時數			
女性	小時/僱員	17.7	6.8
男性	小時/僱員	2.5	3.7

附註：

受訓僱員百分比以受訓僱員人數除以報告期末僱員人數計算得出。

人均培訓小時乃用總培訓小時除以年內僱員人數計算得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勞工準則

本集團尊重僱員權益，禁止童工或強制勞工。人力資源部須在招聘過程中核實候選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年齡，以防止聘任未符年齡要求的人士。本集團亦設有舉報系統，以報告任何異常行為。倘若之後發現年齡、身份及／或就業狀況的有效性有出入，將立即終止與所有有關應徵者的僱傭關係。本集團亦將盡快向有關部門報告有關事件。此外，本集團亦會調查不當事件的起因，並對違規者進行紀律處分。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涉及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相關法例及法規並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供應鏈管理

我們會就供應的產品、服務質素及可靠性持續評估本集團的供應商。由於本集團注意到供應鏈管理對其業務發展起重要作用，故除了產品及服務質素外，本集團亦重視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表現。本集團致力於供應鏈管理中考慮以下環境及社會風險。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適用於營運所在地點的所有環保法律及法規；• 防治污染；• 確保妥善處理有害化學物質、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及污水；及• 盡可能回收可重複利用的資源。
社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嚴禁任何形式的童工及強制勞工；• 促進實現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 保持合理工時；• 尊重版權、專利及商標等知識產權；及• 防範任何貪污、受賄及勒索行為。

本集團嚴格控制供應商甄選及評估程序。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要求供應鏈夥伴秉承道德商業行業的原則，並監察其營運方式，以減低其對社會造成的影響。我們會優先選用具有若干資格的供應商。本集團每年評估供應商在產品品質、安全性、有效性及可追溯性的表現。倘供應商的表現及品質低於協定標準且並無做出任何改善，則將被更換。倘供應商違反環境及社會考慮因素，本集團將終止業務關係。

本集團並非製造型企業，不從事大規模採購。為了盡量減少碳排放，本集團委聘的供應商均為當地供應商。

產品責任

本集團通過遵守監管機構所頒佈的現行指引及守則，致力維持其受規管活動的水準。為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完善服務責任管理，本集團已制訂員工手冊、守則指引及客戶投訴處理程序等內部政策。

為客戶提供準確清晰的指引，有助其更好地了解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特性及風險。每條推廣信息須清晰簡明和容易閱讀。本集團正積極制訂相關廣告政策，以規範管理產品／服務責任相關事宜。

本集團已設立客戶投訴處理機制。若收到客戶投訴，僱員應記錄投訴內容並向管理層匯報以作進一步處理。管理層會及時處理所有查詢及投訴。投訴處理完成後，相關僱員應回覆投訴的客戶。本集團將實施相關培訓／其他預防措施，以免日後重蹈覆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接獲本集團業務中任何服務相關的投訴。

本集團致力保障知識產權，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利益。本集團透過確保業務營運使用已授權軟件以保障知識產權。所有網絡系統安裝防火牆及防毒軟件且不斷更新，以防止病毒攻擊及外部黑客入侵。

本集團重視資訊保安和個人資料保護，並已制定政策和指引，旨在保護客戶資料和私隱。本集團守則指引列明應採納適當預防措施，以保障客戶的個人資料不會透露予任何第三方機構或個別人士。所有個人資料均受密碼保護或存放在安全地方，只可由授權人士查閱。員工手冊亦列明有關客戶資料保密的具體指引清單，以供僱員遵循。此外，所有客戶通訊內容應保密，而本集團禁止員工傳送或披露任何客戶個人資料。本集團亦禁止其他人士在未經客戶明確和隱含同意的情况下，將客戶的任何個人資料用於直接行銷目的。收集個人資料僅用於上述用途。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涉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廣告標籤、私隱事宜、健康及安全以及補救方法的適用法例及法規並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

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時刻保持高水平的道德操守。本集團發佈防止賄賂及貪污政策，以提醒全體僱員，未經最高管理層事先特別批准，任何人不得為其個人利益及好處索取或收受來自任何客戶、顧客、經紀、賣家、供應商、經銷商或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的人士的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利益。本集團定期為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以確保員工知悉法律規定及違反責任的可能後果。為確保員工完全知悉遵守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本集團定期於日常通訊中發送內部通知。

本集團已制訂舉報政策及員工手冊，規範僱員及企業行為，並保證本集團營運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行為。針對員工及其他相關人士舉報的貪污事件，本集團已設立專門信箱及郵箱等渠道。本集團承諾舉報人士不會因舉報行為而受到解僱或不當處理，且其個人資料將會保密。於任何情況下，舉報報告的調查工作將以嚴格保密的方式處理，以保護舉報人的身份。本集團確保任何人士不會因擔憂舉報可能發生的賄賂或貪污行為，或因拒絕收受或給予賄賂或參與其他貪污行為而遭受不公平待遇。

於報告期間，概無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起有關貪污活動的法律案件，且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涉及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相關法例及法規並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社區投資

本集團加大與當地社區建立更緊密聯繫及積極參與的力度。這一舉措源於本集團一直以來對企業社會責任至關重要性的認識。由於認識到企業在社會中扮演的重要角色，本集團致力於在其核心業務以外發揮積極影響。

在員工中培養深厚的責任感是該責任的關鍵。本集團十分重視鼓勵員工參與社區服務活動。這不僅有助於員工的個人發展，也有助於彼等所服務社區的整體福祉。本集團相信，通過讓員工積極參與社區服務，可以極大地促進社會的整體進步。

與此同時，本集團仍致力於尋求並參與各種慈善事業。該等努力旨在履行其社會義務，落實其作為一個良好企業公民的責任。通過參與慈善事業，本集團旨在為有需要的人提供支持，並為改善整個社會做出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

環境		參考章節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 • 資源使用 •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2	直接（範圍 1）及能源間接（範圍 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棄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參考章節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關：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源使用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排放 資源使用 環境及天然資源
層面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之重大氣候相關事宜之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之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氣候變化

社會		參考章節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之僱員流失比率。	• 僱傭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健康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參考章節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發展及培訓
	附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其可能包括僱主支付的內部及外部課程。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之受訓僱員百分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之平均時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發展及培訓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勞工準則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之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之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勞工準則

社會		參考章節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之供應商數目。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之環境及社會風險之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之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遵守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品質保證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產品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參考章節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之貪污訴訟案件之數目及訴訟結果。	•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之反貪污培訓。	• 反貪污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參與社區來瞭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的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社區投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名譽主席

吳宇博士

吳宇博士 (*「吳博士」*) 為本公司名譽主席。彼亦為安山集團董事會主席，以及微笑慈善基金會的創辦人兼主席。吳博士曾為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已除牌上市之公司，前股份代號：6161)的董事會主席。

吳博士創立的微笑慈善基金會，致力解決大中華各地區貧困兒童在生存及學習等各方面問題。

吳博士目前為香港理工大學商學院院長顧問及兼任教授、香港理工大學基金終身名譽會長。吳博士獲美國 Westcliff University 授予工商管理博士(榮譽學位)，並取得麻省理工學院及哈佛大學法學院的專業證書。

董事

執行董事

何曉斌博士 (*「何博士」*)，61歲，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何博士於期貨投資以及企業合規性方面擁有超過30年的工作經驗，具備豐富財務知識和管理經驗。何博士曾擔任中國證監會上海證監局期貨監管處處長及上海市計劃委員會物資能源處副處長。何博士亦曾出任國泰君安期貨董事長、國泰君安證券董事會秘書和國泰君安資產管理公司總裁、華鑫證券首席經濟學家及華鑫期貨董事長、中國首席經濟學家論壇理事、中國證券業協會首席經濟學家委員會委員、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642)董事。何博士享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特殊津貼，曾獲評滬上十大金融行業領袖，曾於上海交通大學及同濟大學出任客座教授。何博士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到二零二四年一月曾為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已除牌上市之公司，前股份代號：6161)擔任獨立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先生 (*「戴先生」*)，55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曾為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已除牌上市之公司，前股份代號：6161)擔任執行董事。戴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期間擔任華潤深國信託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華潤銀行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期間，戴先生曾任招商銀行廣州分行投資銀行與金融市場部總經理。戴先生獲得荷蘭馬斯特里赫特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敏女士 (「方女士」)，53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女士擁有超過27年的企業融資交易經驗，包括併購、首次公開招股及股票聯合發行。她現任智略資本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負責人，亦是該公司的創始人。該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牌照。方女士在為上市公司提供企業融資及公司重組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方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美國堪薩斯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大學的國際及公共事務碩士學位。方女士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十月擔任高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1)(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勞恒晃先生 (「勞先生」)，61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勞先生現時為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及錦天城(香港)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勞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認可為香港高等法院之律師。彼亦於一九九五年獲認可為新加坡最高法院之律師及於一九九六年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之律師。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英國布裏斯托大學，獲頒授法律學士學位。

王軍生先生 (「王先生」)，63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有二十多年的股權投資、資產管理和銀行信託業從業經驗，現任中國經濟技術研究諮詢有限公司研究員，王先生歷任兩間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深圳市南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股票代碼：000037及2000037)及招商蛇口工業區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股票代碼：001979)。王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為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已除牌上市之公司，前股份代號：61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本報告日期及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王先生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獲博士學位。

葉仕偉先生 (「葉先生」)，59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起生效。葉先生為聯企融資有限公司主席，擁有超過三十年的銀行及金融經驗，曾在多間跨國企業中領導策略規劃、企業財務、內部審計、營運、風險管理、合規及監管等職能。在過去三十年內，葉先生曾於亞太地區及美國接受多間《財富500強》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委任為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首席審計官及其他高管職位。葉先生曾任美國道富集團(State Street Corporation)的高級副總裁兼亞太區企業審計總監。葉先生亦曾任宏利金融(Manulife Financial)的亞洲區審計總監。彼曾在BOA、State Street Bank及Westpac Bank擔任其他高級管理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葉先生擁有資訊系統理學碩士學位及會計(榮譽)文學士學位。葉先生亦獲得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FCPA)及法務會計師學會註冊法務會計師(Forensic CPA)資格。在專業團體公職方面，彼目前擔任亞洲金融科技師學會(IFTA)財富科技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召集人，推動金融科技的發展及投資。葉先生為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香港分會的前總監兼專業發展委員會主席，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大中華區的前金融服務委員會主席。

在社區服務方面，葉先生為榮獲Advancing Cooperative & Work-Integrated Education頒發WACE Award的亞洲得主，表彰其為全球大學生職業發展的成就及貢獻。由於葉先生對全球ESG舉措的貢獻，彼亦獲得工商管理學名譽博士(Hon. DBA)榮銜。葉先生目前被任命為聯合國亞太經社會ESBN可持續和普惠金融工作組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

張家輝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張先生已由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張先生為行政總裁及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在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張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一九九七年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布拉德福德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曾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核數師，於兩間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並於一間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擔任和嘉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4.hk)(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擔任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卓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3.hk)(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調任為行政總裁。彼現時為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98.hk)(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佳穎女士(「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起生效。梁女士於財務報告、公司財務、公司秘書及審計領域具有超過10年經驗。梁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梁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七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加入本公司前，梁女士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零年曾在多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或財務經理，並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任職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梁女士現任恒發光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4)(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之公司秘書。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之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此討論構成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任何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捐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捐款零港元(同期：850,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之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下「資本結構及資金募集活動」。

承擔

本集團之承擔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董事

執行董事

何曉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林烽(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

孫丘珍(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敏(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勞恒晃

王軍生

葉仕偉

根據細則第114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董事席位。任何據此獲委任之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隨後舉行之下屆股東大會，而董事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115條，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現任董事。任何據此獲委任之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隨後舉行之下屆股東大會，而董事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概無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將年度獨立性確認書發送予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全體在任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有關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

董事會報告書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命均有固定年期，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

概無執行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3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實益擁有人	244,800 （好倉）	普通股	0.04%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90,821,084	普通股	70.01%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其他權益、好倉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好倉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權益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數目為558,245,104股。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Neo Tech (附註)	實益擁有人	390,821,084 (好倉)	70.01%

附註：Neo Tech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吳博士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博士被視為於Neo Tech Inc.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除「關連人士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或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及本集團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合約存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按僱員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訂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僱員薪酬政策。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而決定。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報告期間內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及行政人員概無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5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6名僱員）。本集團按僱員之個人表現、工作性質及職責發放薪酬。此外，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培訓及多項福利，包括醫療護理、公積金、花紅及其他獎勵。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使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因公司活動產生之責任獲得彌償。

保險保障範圍每年均會作檢討。

於報告期間，概無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提出申索。

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開始日期」）所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報告期間內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0年，將於二零三四年六月二十日屆滿。因此，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9.5年。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一節載列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惟並未詳盡列出所有因素，尚有下文所載主要風險範疇以外之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主要指本集團履行有關其金融負債之責任時的流動資金短缺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構成本集團風險管理職能之必要部分。本集團須符合相關監管機構規定之各項法定流動性要求及制定監控系統，確保維持足夠流動資金以支持其業務承諾及遵守相關財政資源規則。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任何交易對手或借款人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任何單一主要客戶之貸款結餘及倉位變動。倘市況突然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將會促使相關銷售人員迅速採取補救措施，例如要求客戶減持倉位、存入資金或改善其股票投資組合質素，以將風險保持在本集團可以接受的水平。與此同時，為免過度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就客戶集中風險及股票集中風險設置上限，並對個別客戶的單一股票設立保證金貸款上限。本集團亦於大額貸款申請提交以作審批前進行盡職審查，以查核申請人背景及項目是否真實。在項目審批過程中，團隊就項目關鍵風險因素之風險預防及控制提供建議，並提交獨立的風險分析報告。對於後期融資管理方面，負責的業務團隊及客戶關係經理將對現有項目進行持續監控，並留意借款人及投資項目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之任何變化。彼等亦監察相關抵押品的質素、根據已審批項目最近期的信貸狀況對其進行內部評級及於出現異常時向管理層發出警告。有關監察結果將每月向管理層報告。

監管及合規風險

本集團維持健全的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框架，透過了解目前業務的監管環境、評估已識別法律及合規風險之嚴重性級別及原因以及制定持續進行的綜合計劃進行補救及完善措施，以作出緩解及整治。為減低相關風險，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政策、程序及標準化範本，並隨著業務發展及監管規則變動及時作出更新。透過完善管理系統及程序，專業團隊可監控及預防與反洗錢、利益衝突、資訊屏障、市場失當行為等相關的合規風險。

董事會報告書

資訊科技風險

資訊科技風險是指由於資訊科技的不足及相關流程的可管理性、完整性、可控性及連續性方面存在缺陷而導致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內部監控政策，涵蓋風險治理、溝通、監控、評估、緩解及承受等方面，並落實一系列資訊技術方面之政策、標準及控制措施。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因本集團或其代表的業務慣例、個人行為或財務狀況導致本集團受到負面宣傳，損害本集團聲譽的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品牌價值造成無法挽回的損害。本集團採用審慎及積極主動的方式管理聲譽風險。本集團以公司治理框架、在各項商業決策及活動中清晰傳遞出強調誠信及道德的公司價值觀以及綜合管理風險方式為基礎，盡量減少聲譽風險。

有關本集團財務風險的詳情，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以及相關管理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實施不同政策及措施，以減低本集團對環境之影響。各業務單位均設有節約能源及電力監察系統，以監控我們對環境之表現。本公司亦努力於辦公室樓宇採取適用的循環再用及減廢措施。

詳情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報告期間內，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和營運有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及規例。

與供應商、客戶和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本集團業務的成功有賴其主要持份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和股東的支持。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主要持份者維持有效溝通和保持良好關係。

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授予該等客戶的信貸期及信貸風險承擔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內「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b)(i)。

董事會報告書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的近期修訂，本公司已制訂股息政策，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釐定擬派股息及相關派息率時，董事會將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盈利表現、財務狀況、預期營運資金需要、投資需要、未來擴展計劃及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其他可能會對本公司業務造成影響的外部因素。支付股息須遵守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限制及規定。概不保證會就任何特定年度建議派發或宣派股息。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適當修訂股息政策。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具有上市規則規定不少於25%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管理合約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就全部業務或其中任何重要部分訂立或存有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及共佔採購額41.46%及74.01%(同期：46.40%及93.12%)。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及共佔銷售額20.17%及53.17%(同期：24.49%及80.82%)。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之實益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後，董事資料概無其他變動。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鄭鄭」)及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分別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鄭鄭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議決委任長青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以填補因鄭鄭辭任後出現的臨時空缺，直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本集團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長青審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去三年內核數師概無其他變動。

長青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續聘長青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何曉斌博士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69至145頁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之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 (「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之責任於我們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 (「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之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吾等所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

1. 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
2. 收購 Deep Neural Computing Company Limited (「DNCC」)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u)、3及4

我們將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其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重大性。

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u)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產生的收益分別為45,140,000港元及172,350,000港元。

於評估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時，管理層須做出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我們有關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之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政策及關鍵控制措施；
- 評估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收益確認程序的關鍵控制措施；
- 抽樣檢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以了解銷售交易的條款，包括交付及接納條款，從而評估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準則，當中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
- 查閱已記賬收益的發票及貨物交付票據，就所選樣本測試來自客戶的收益；及
- 比較交付日期(以交付票據為準)與收益確認的時間，並審查緊接報告期間結束前及緊隨報告期間結束後發生的交易，以判定是否於合適的期間記錄收益。

關鍵審計事項

收購 DNCC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f)、17及36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貴集團收購DNCC的100%股權，公允值代價為620,520,000港元，其以現金、股份代價及或然代價（倘DNCC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除稅前純利合計不少於270,000,000港元，其已以貴公司股份數目支付）支付。於完成後，DNCC及其附屬公司成為貴集團的附屬公司。是次收購事項已經使用收購法入賬。因收購產生的商譽金額為605,935,000港元。DNCC及其附屬公司從事就DNCC及其附屬公司開發的算法交易程式提供許可證及技術知識。

將DNCC及其附屬公司的完整交易入賬涉及釐定交易是否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分類為業務合併，以及估計於收購日期所收購業務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包括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的識別及估值（如適用）。本估值程序所用假設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我們認為收購DNCC的股權乃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我們有關收購DNCC之程序包括：

就估計所收購實體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而言，我們已評估管理層對所收購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的識別及釐定，包括所應用估值方法及收購日期估值的相關假設及輸入數據。

就分類為透過發行固定數目的貴公司股份的權益的或然代價而言，我們已取得有關安排的協議。此外，我們詢查有關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的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對識別或然代價的會計處理及並無對或然代價進行重新計量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或以其他方式所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有責任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可行的選擇)。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的經協定委聘條款，我們僅向閣下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監督和執行的方向。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已採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家寶

審核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 P07560

香港灣仔

駱克道 188 號兆安中心 24 樓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及4	226,711	333,96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13,645)</u>	<u>(330,782)</u>
毛利		13,066	3,182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985	(1,767)
經營開支		<u>(53,416)</u>	<u>(39,356)</u>
經營虧損		(38,365)	(37,941)
融資成本	6	(1,582)	(658)
其他非經營收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455	4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u>-</u>	<u>56</u>
		<u>1,455</u>	<u>60</u>
除稅前虧損	7	(38,492)	(38,539)
所得稅開支	8	(1,496)	(168)
年內虧損		(39,988)	(38,70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864</u>	<u>(6,17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864</u>	<u>(6,173)</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39,124)</u>	<u>(44,880)</u>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39,991)</u>	<u>(38,710)</u>
非控股權益		<u>3</u>	<u>3</u>
		<u>(39,988)</u>	<u>(38,707)</u>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39,128)</u>	<u>(45,666)</u>
非控股權益		<u>4</u>	<u>786</u>
		<u>(39,124)</u>	<u>(44,880)</u>
每股虧損	10		
— 基本(港仙)		<u>(7.36)</u>	<u>(7.21)</u>
— 攤薄(港仙)		<u>(7.36)</u>	<u>(7.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0,663	8,772
使用權資產	14	20,581	35,943
無形資產及商譽	15	605,935	–
已付按金	22	4,584	6,754
		<u>641,763</u>	<u>51,469</u>
流動資產			
存貨	18	–	9,700
交易證券	19	91	112
應收貸款	20	–	–
應收貿易賬款	21	58,119	24,4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2	49,745	31,428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23	658	8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47,717	89,084
		<u>156,330</u>	<u>155,625</u>
資產總額		<u>798,093</u>	<u>207,09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5,582	5,372
儲備		<u>687,829</u>	<u>137,29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693,411	142,670
非控股權益		<u>30</u>	<u>26</u>
權益總額		<u>693,441</u>	<u>142,69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0	<u>11,563</u>	<u>24,28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8	19,552	13,33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9	21,324	8,929
應付代價	29	30,000	–
租賃負債	30	12,972	12,950
應付稅項		<u>9,241</u>	<u>4,900</u>
		<u>93,089</u>	<u>40,11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98,093</u>	<u>207,094</u>
流動資產淨額		<u>63,241</u>	<u>115,51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705,004</u>	<u>166,980</u>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何曉斌博士

非執行董事
戴承延先生

載於第 76 至 145 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或然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5,372	4,317,787	(3,486)	(15,000)	-	(4,116,337)	188,336	187,57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956)	-	-	(38,710)	786	(44,88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5,372</u>	<u>4,317,787</u>	<u>(10,442)</u>	<u>(15,000)</u>	<u>-</u>	<u>(4,155,047)</u>	<u>26</u>	<u>142,696</u>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5,372	4,317,787	(10,442)	(15,000)	-	(4,155,047)	26	142,69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7)	210	117,894	-	-	472,416	-	590,520	590,520
將股份溢價轉入累計虧損(附註27)	-	(4,317,787)	-	-	-	4,317,787	-	-
交易成本(附註17)	-	(651)	-	-	-	-	(651)	(65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863	-	-	(39,991)	4	(39,12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5,582</u>	<u>117,243</u>	<u>(9,579)</u>	<u>(15,000)</u>	<u>472,416</u>	<u>122,749</u>	<u>30</u>	<u>693,441</u>

載於第76至145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8,492)	(38,53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15,747	5,658
利息收入	5	(10)	(33)
融資成本	6	1,582	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6,053	4,751
交易證券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虧損	5	21	52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	(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455)	(4)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5	-	(598)
		(16,554)	(28,11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存貨減少		9,765	385
交易證券增加		-	(4)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26,346)	(6,1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147)	52,023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減少/(增加)		167	(5)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5,246	1,1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192	(21,126)
		(19,667)	(1,870)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已退回/(已付)利得稅		41	(209)
		(19,636)	(2,07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87)	(440)
已收利息	5	10	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630	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47)	(403)
融資活動			
收購附屬公司的交易成本		(651)	–
租賃付款之資本部分		(13,068)	(5,950)
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1,582)	(65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301)	(6,6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1,484)	(9,09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9,084	99,1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7	(1,01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47,717	89,084

載於第 76 至 145 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一般資料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 (二零零四年修訂本)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以開曼群島為註冊地點。其直接及最終母公司為 Neo Tech Inc. (「Neo Tech」) (於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其最終控制方為吳宇博士 (「吳博士」)，彼亦為本公司名譽主席。本公司之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派對產品貿易、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提供借貸服務及商品貿易。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中國華潤大廈四十二樓全層。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四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XI 部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 94 Solaris Avenue, Camana Bay, PO Box 1348,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遵例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詞涵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及詮釋) 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 2(c) 就本報告內所反映初次應用該等於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所導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提供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b)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除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另行說明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項被認為在此情況下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結果會構成對不易由其他資料來源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不斷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估計修訂期間確認，而倘有關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模型規則

本集團並無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由於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納之政策一致，因此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d)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可能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訂 ⁵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可預見未來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當本公司因參與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本公司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公司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實質權利(由本公司及其他人士持有)。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獲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結束當日為止。集團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以及從集團公司間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從集團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在沒有證據顯示出現減值之情況下按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予以對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附屬公司之股權，而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權益之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其將導致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而擁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之合約責任。本集團可按各業務合併選擇以公允值或以其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中呈列，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本集團業績內之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為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獲分配之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入賬作股本交易，並會對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亦不會確認盈虧。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該交易將入賬作出售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而產生之盈虧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該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權益按公允值確認，而該數額乃視作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成本。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惟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f)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為本集團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本集團自收購對象之前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收購對象控股權之股本權益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值或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之於收購對象之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彼等之公允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收購對象之以股份付款安排或本集團就取代收購對象以股份付款安排所訂立之以股份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計量(見下文之會計政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及計量，猶如所購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當本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轉讓的代價包含或然代價安排時，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計量，並作為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的一部分入賬。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或然代價公允值變動會作出追溯調整。計量期調整為於「計量期」(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所獲得與於收購日期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有關的額外資料所產生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調整的或然代價的其後會計處理則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作出。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於其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會於權益內入賬處理。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會於其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值，相應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商譽

商譽指以下兩者間之差額：

- (i) 所轉讓代價之公允值、任何於收購對象之非控股權益數額及本集團過往持有收購對象股權之公允值之總和；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之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

倘(ii)高於(i)，則該超出數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收購議價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商譽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應佔購入商譽之任何金額於釐定出售損益時計算在內。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按其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減估計餘值(如有)：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3至6年
汽車	3至5年
船舶	10年

報廢或出售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虧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項目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須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其後，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可使用經濟年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最少於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倘無形資產被評估為可無限期使用，則不會作攤銷。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屬無限之任何結論經每年檢討，以釐定有關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有關資產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如情況有變，則會自變更日期起就可使用年期從無限轉為有限之評估按未來適用基準，並根據上文所載就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作出攤銷之政策入賬。

(j) 租賃

倘合約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簽訂或修訂或自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租賃。該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該合約中的條款及條件隨後被改動。作為可行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與組合內單一租賃的區別不大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生效日期，除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短期租賃及涉及低價值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主要為手提電腦及辦公室傢俬)之租賃外，本集團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有關租賃撥充資本。與該等並非撥充資本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有關租賃撥充資本，則有關租賃負債於租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現值初步確認，並使用租賃內含利率或(如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量租賃負債時並不計及不會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故有關付款在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租賃撥充資本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及任何已產生初步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就拆除並移除相關資產或修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盤產生的估計成本，並將其貼現至現值(扣除任何已收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j) 租賃(續)

倘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所估計根據餘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變動，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續期或終止選擇權而導致變動，則租賃負債予以重新計量。倘以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會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或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減至零，則將有關調整計入損益。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k) 金融資產

本集團有關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方面的政策載於下文。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之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之日確認／終止確認。該等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之該等投資除外，其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35。該等投資其後會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入賬。

分類

於股本證券之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除非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本集團於初始確認該項投資時選擇將該項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得轉回)，以致其後的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選擇乃按個別工具作出，惟僅可於該項投資從發行人角度符合股權的定義時作出。倘作出有關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金額繼續保持於公允值儲備(不得轉回)中，直至該項投資出售為止。於出售時，於公允值儲備中累計的金額(不得轉回)轉撥至累計虧損。該金額不透過損益轉回。股本證券投資(不論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產生的股息，均根據附註2(u)(iii)所載政策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倘同時滿足以下兩種情況，則應收款等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a) 金融資產乃於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b)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現金流量。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客戶信託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買賣證券)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或然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預期現金缺額乃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定息金融資產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約數；及
- 浮息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計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該等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日後經濟狀況預測之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預期為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虧損；及
-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預期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的項目之預期可用年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一直按相等於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因債務人特定因素、報告日期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續)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等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惟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且在該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則除外。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起已顯著增加時，乃將於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出現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有關風險作出比較。作出此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違約於下列情況出現：(i) 借貸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負債；或(ii) 金融資產逾期 90 天。本集團認為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屬合理而可靠。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已顯著增加時，乃計及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之外在或內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明顯轉壞；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明顯轉壞；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其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現有或預測變動。

視乎金融工具之性質，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作出評估。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有關金融工具乃按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任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按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賬面值之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計算利息收入之基準

根據附註2(u)(ii)確認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之事件，則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未能支付利息或本金；
- 借貸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或
- 發行人面臨財務困難導致證券不存在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則會撤銷金融資產(部分或全部)之總賬面值。該情況一般出現於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須撤銷金額之時。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之資產於回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

本公司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界所得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商譽除外)是否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之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及
- 商譽。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此外，就商譽、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及具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數額會每年估計(不論有否出現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須能反映市場現行對款項之時間價值及資產獨有風險之評估。倘某項資產之現金流入大致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入，則就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首先用作減少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類別)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然後用作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類別)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將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能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續)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須撥回減值虧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只限於該資產倘並無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時會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於確認有關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

(m)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方程式計算，包括全部購貨成本、改裝成本，以及將存貨運至現時地點及達致現時狀況而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達致銷售所需成本計算。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會在有關收益獲確認之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及存貨之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之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之任何撇減撥回之數額，均在出現撥回之期間內確認為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數額扣除。

(n)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在貼現影響屬並不重大之情況下，會按成本列賬。

(o)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減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清償日期遞延至報告期結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p)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獲授權金融機構開設信託及獨立賬戶，以保管客戶來自一般業務交易之存款。本集團將客戶款項歸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項下之客戶信託銀行結餘，原因為本集團獲准保留客戶款項之部分或全部利息收入，並確認應付有關客戶之相應款項為流動負債。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本集團不得動用客戶款項清償其自身債務。

(q)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不大，且於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亦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一部分。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金錢福利之成本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之年度提取。倘因付款或結算遞延而造成重大分別，有關數額則按現值列賬。

(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僅於本集團在具備詳細而正式且不可能撤回方案之情況下，決意終止聘用或因採取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iii) 以股份形式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按公允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之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於計及購股權會否歸屬之可能性後，則會將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值總額於歸屬期內分開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僱員福利(續)

(iii) 以股份形式付款(續)

本集團會於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導致於以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允值之任何調整會於審閱年度之損益中列支／計入，除非原來之僱員支出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會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之調整。已確認為支出之數額會於歸屬日期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同時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僅會於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時方會沒收。權益數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計入就已發行股份於股本確認之數額時)或購股權到期(當直接撥入累計虧損時)時為止。

(s)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在損益確認，惟如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相關稅款須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期間應課稅收入，以於報告期末採用或實質上採用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及任何有關以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分別因作財務報告用途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兩者之間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抵免所產生。

除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之部分)均予確認。容許確認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其將因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回而產生之部分，而此等應課稅暫時差異應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單位徵收，並預期在可予扣減暫時差異預期撥回之同一期間內撥回或在由遞延稅項資產產生之稅務虧損能轉回或轉入之期間內撥回。在評定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容許確認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上述相同之標準，即倘該等暫時差異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單位徵收，並預期在稅務虧損或抵免能獲應用之期間內撥回，方計算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s) 所得稅(續)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之商譽所引致之暫時差異、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惟其不可為企業合併之部分且交易時並無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差異)，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所引致之暫時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則只限於本公司可以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之暫時差異，而如為可予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之差異。

應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報告期末採用或實質上採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如果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賬面金額則予以調低。如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時，已扣減金額則予以撥回。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並無相互抵銷。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可執行權利，並能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如為不同之應課稅實體，則預期在未來每一個期間將清償或收回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以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由於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可能須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能可靠估計流出金額，則須就未能確認時間或金額之其他責任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屬重大，則撥備將以履行責任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列賬。

倘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較低，或未能可靠估計流出金額，則有關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者除外。僅由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會否發生，而確認是否存在之潛在責任亦須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者除外。

(u)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之代價之公允值計量，即所供應貨物或所提供服務之應收金額，扣減折扣、退貨及增值稅列值。本集團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銷售派對產品及商品

向客戶銷售派對產品及商品。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即向客戶交付貨品時)確認。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而且信貸並無受損的金融資產而言，則對該項資產的總賬面金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就信貸已受損的金融資產而言，則對該項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金額減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計算。

(iii) 股息收入

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於投資股價除息時確認。

(iv) 資產管理費用收入

(a) 資產管理費用收入於提供服務時按累算基準確認；或

(b) 資產管理項下的投資收入根據附註2(k)的會計政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u) 收益確認(續)

(v) 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收入

(a) 當相關基金或投資組合的表現超過預先設定的基準或最低回報率，且表現費極有可能不會受限於重大撥回時，方會確認表現費；或

(b) 技術費用按提供有關服務的時間確認。

(vi) 上文所述者以外之其他收入於已收或應收時確認。

主體對代理

倘另一方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是否為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主體)，或安排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

倘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特定商品或服務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體。

倘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的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在此情況下，在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時，應就為換取安排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的任何收費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益。

(v) 外幣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i) 交易及結餘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初步由本集團實體按彼等各自功能貨幣之即期匯率於交易首次可予確認當日記錄入賬。

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日期之功能貨幣兌換即期匯率換算。

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所有差額均於損益中確認，惟用於部分對沖本集團一項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v) 外幣(續)

(i) 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首次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值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值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之入賬方法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所產生之盈虧者相同(即倘項目之公允值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因收購一項海外業務而產生之任何商譽及因收購而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任何公允值調整被視作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報告日期之兌換即期匯率換算。

(ii) 集團成員公司

於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而其收支項目則按交易日期與外匯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因綜合賬目換算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益中有關該指定海外業務之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w)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與購入、建造或生產需經一段長時期準備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則資本化作該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則於產生期間列作開支。

(x)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家族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一名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x) 關連人士(續)

(b) 符合以下任何條件之實體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關連)。
- (ii) 某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由(a)中所列明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列明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一名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向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有關人士之家族近親為預期與實體進行買賣時將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族成員。

(y)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及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之各分類項目金額，乃根據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財務資料識別，有關財務資料乃用作分配資源至本集團不同業務部門及地區，以及評估有關業務部門及地區之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類不會合併，惟分類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類符合大部分此等準則，則該等經營分類可予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本集團根據經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以供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

本集團有四個報告分類。該等分類獨立管理，原因為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且需要不同業務策略。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報告分類之業務：

- 技術驅動投資管理
- 借貸業務
- 派對產品貿易
- 商品貿易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完成對 Deep Neural Computing Company Limited (「DNCC」) 的收購，憑藉 DNCC 在人工智能、深度神經網絡、分佈式計算及量化交易算法解決方案的專長，本集團已將其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分類重新定義為技術驅動投資管理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續)

(a) 分類收益及業績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乃指各分類未分配行政開支、若干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其他非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前賺取之溢利／(虧損)。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計量準則。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收益		分類業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派對產品貿易	45,140	92,332	439	(2,896)
技術驅動投資管理	9,221	—	8,552	(6,794)
商品貿易	172,350	241,632	(3,139)	6,730
借貸業務	—	—	(670)	(763)
	<u>226,711</u>	<u>333,964</u>	<u>5,182</u>	<u>(3,723)</u>
對賬：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82	(3,098)
銀行利息收入			10	33
未分配公司支出			(44,540)	(31,167)
未分配公司收入			501	14
融資成本			(1,582)	(658)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	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1,455</u>	<u>4</u>
除稅前虧損			<u>(38,492)</u>	<u>(38,539)</u>
所得稅開支			<u>(1,496)</u>	<u>(168)</u>
年內虧損			<u>(39,988)</u>	<u>(38,7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續)

(a) 分類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技術驅動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派對產品貿易 千港元	商品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	-	-	-	13,187	13,1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	34	6,019	6,05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297	-	-	15,450	15,747
交易證券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虧損	21	-	-	-	-	2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技術驅動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派對產品貿易 千港元	商品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添置使用權資產	-	593	-	-	41,008	41,6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	-	-	-	440	44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88	6	9	4,548	4,75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210	-	-	5,448	5,658
交易證券公允值變動之未實現虧損	52	-	-	-	-	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分配分類間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惟若干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惟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若干租賃負債及應付稅項除外。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技術驅動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派對產品貿易 千港元	商品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634,513	199	29,249	49,034	712,9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717
未分配公司資產					37,381
綜合資產總額					<u>798,093</u>
負債					
分類負債	(32,177)	(266)	(18,382)	(12,238)	(63,063)
應付稅項					(9,241)
未分配公司負債					(32,348)
綜合負債總額					<u>(104,65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技術驅動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派對產品貿易 千港元	商品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392	501	1	65,360	67,2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084
未分配公司資產					<u>50,756</u>
綜合資產總額					<u><u>207,094</u></u>
負債					
分類負債	(1,804)	(580)	(284)	(12,678)	(15,346)
應付稅項					(4,900)
未分配公司負債					<u>(44,152)</u>
綜合負債總額					<u><u>(64,39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續)

(c) 地區資料

收益

下表載列與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地理位置有關之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位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之地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	-	-
中國內地	190,669	241,632
馬來西亞	-	92,332
新加坡	36,036	-
	<u>226,705</u>	<u>333,964</u>
其他來源之收益		
香港	6	-
總計	<u>226,711</u>	<u>333,964</u>

特定非流動資產

下表載列與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有關之資料。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a)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位於資產之實際地點；(b)就無形資產而言，則為其獲分配之經營地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1,383	15,074
中國內地	29,861	29,6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分類報告 (續)

(d) 個別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 10% 或以上之主要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A 公司商品貿易業務應佔客戶收益 #	45,717	–
B 公司派對產品貿易業務應佔客戶收益 #	26,821	–
C 公司商品貿易業務應佔客戶收益	19,575	70,542
D 公司派對產品貿易業務應佔客戶收益 *	–	81,797
E 公司商品貿易業務應佔客戶收益 *	–	62,625
F 公司商品貿易業務應佔客戶收益 *	–	41,30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上述該兩名客戶並無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 10% 或以上。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上述該三名客戶並無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 10% 或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派對產品貿易、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提供借貸服務以及商品貿易。

收益分析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之客戶合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涵蓋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派對產品貿易	45,140	92,332
商品貿易	172,350	241,632
表現費	8,661	—
技術諮詢費	554	—
	<u>226,705</u>	<u>333,964</u>
其他來源之收益		
自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業務賺取來自現金及孖展客戶的利息收入	6	—
	<u>226,711</u>	<u>333,964</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涵蓋範圍內的收益確認時間分析		
— 於一段時間	9,215	—
— 於特定時間點	217,490	333,964
	<u>226,705</u>	<u>333,964</u>

由於全部收益合約的原定預期年期均為一年或更短。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項下可行權宜方法，未披露分配予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82	(3,098)
股息收入	3	6
利息收入	10	33
雜項收入	861	283
政府補助(附註)	650	463
交易證券之公允值變動未實現虧損	(21)	(52)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	598
	<u>1,985</u>	<u>(1,767)</u>

附註：於本年度，本集團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項有關鼓勵陝西進出口貿易的計劃確認政府補助6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為向僱主提供限時財務援助推出之保就業計劃確認463,000港元。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1,582</u>	<u>6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950	950
— 非審核服務	75	—
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之存貨成本	213,645	330,782
折舊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053	4,751
— 使用權資產	15,747	5,65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485	17,592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45	445
	<u>16,485</u>	<u>17,592</u>

8. 所得稅開支

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稅額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扣除	1,496	—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內扣除	—	168
所得稅開支總額	<u>1,496</u>	<u>168</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稅率 16.5% 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 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

實際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名義稅項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38,492)</u>	<u>(38,539)</u>
按適用稅率 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算之稅項	(6,351)	(6,359)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281)	30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	(10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032	1,221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412)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7,897	5,256
未確認之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之稅務影響	204	271
年內稅務寬免	-	(12)
所得稅開支	<u>1,496</u>	<u>168</u>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年內並無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u>(39,991)</u>	<u>(38,710)</u>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543,040,186</u>	<u>537,245,104</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 558,245,104 股及 537,245,104 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每股虧損(續)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潛在普通股，包括或然可發行股份。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作用且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包括該等潛在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為香港地區之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通常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之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30,000港元)。僱主供款部分於付款予相關強積金計劃時隨即歸屬於僱員，但強制性供款產生之所有利益須保留直至僱員年滿65歲退休年齡之時，惟若干情況除外。該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除自願性供款外，概無已被沒收之強積金計劃項下供款可供減少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中國不同城市的地方政府主理之中央退休金計劃(「中央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計劃作出退休金供款。該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概無已沒收供款將可由僱員動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一旦作出供款，本集團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a)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二零二四年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附註 ii)					
吳宇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	-	-	-
林烽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490	-	-	-	490
何曉斌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110	-	-	-	110
非執行董事 (附註 iii)					
戴承延	60	-	-	-	60
孫丘珍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iv)					
王軍生	240	-	-	-	240
勞恒晃	240	-	-	-	240
葉仕偉	360	-	-	-	360
	<u>1,500</u>	<u>-</u>	<u>-</u>	<u>-</u>	<u>1,5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續)

(a)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續)

	二零二三年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附註 ii)					
吳宇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	-	-	-
林烽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600	-	-	-	600
非執行董事 (附註 iii)					
戴承延	60	-	-	-	60
張唯加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日辭任)	467	-	-	-	467
孫丘珍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辭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iv)					
王軍生	240	-	-	-	240
勞恒晃	240	-	-	-	240
葉仕偉	360	-	-	-	360
韓成芳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並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辭任)	-	-	-	-	-
	<u>1,967</u>	<u>-</u>	<u>-</u>	<u>-</u>	<u>1,967</u>

附註：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金或作為離職之補償。
-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涉及彼等在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方面的服務。
- 上述非執行董事酬金乃涉及彼等在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 (如適用) 方面的服務。
-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涉及彼等在擔任本公司董事方面的服務。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除附註 33(d) 所披露者外，概無由本集團訂立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集團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年底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存續 (二零二三年：無) 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續)

(b) 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概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資料於上文附註12(a)披露。其餘五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五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6,169	5,768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0	90
	<u>6,259</u>	<u>5,858</u>

彼等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四年 僱員數目	二零二三年 僱員數目
500,001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2	2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已付予五名最高薪人士之加盟款項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船舶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1,320	370	5,313	27,000	34,003
添置	264	176	-	-	440
出售	-	-	(95)	-	(95)
匯兌調整	-	(7)	-	-	(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u>1,584</u>	<u>539</u>	<u>5,218</u>	<u>27,000</u>	<u>34,341</u>
添置	9,996	3,191	-	-	13,187
出售	-	-	-	(27,000)	(27,000)
匯兌調整	(66)	(18)	-	-	(8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11,514</u>	<u>3,712</u>	<u>5,218</u>	<u>-</u>	<u>20,444</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770	186	3,083	16,875	20,914
年內支出	641	109	1,301	2,700	4,751
出售	-	-	(95)	-	(95)
匯兌調整	-	(1)	-	-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u>1,411</u>	<u>294</u>	<u>4,289</u>	<u>19,575</u>	<u>25,569</u>
年內支出	2,274	600	929	2,250	6,053
出售	-	-	-	(21,825)	(21,825)
匯兌調整	(14)	(2)	-	-	(1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671</u>	<u>892</u>	<u>5,218</u>	<u>-</u>	<u>9,781</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7,843</u>	<u>2,820</u>	<u>-</u>	<u>-</u>	<u>10,663</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173</u>	<u>245</u>	<u>929</u>	<u>7,425</u>	<u>8,77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減值跡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分配公司資產(「未分配公司資產」)應佔物業、廠房及設備約8,611,000港元以及使用權資產約35,560,000港元。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虧損狀況屬減值指標，故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計及冠狀病毒爆發後香港市況的變化，考慮其可收回金額以評估未分配公司資產的減值虧損。未分配公司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基於船舶的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估計得出，其乃經參考相關市場可得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作出估計並按船舶的狀況及型號調整。在評估公允值時，本集團採用直接比較模式。由於公允值乃按第一級輸入數據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外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輸入數據計算，故本集團未分配公司資產的公允值計量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第三級。可資比較船舶的售價介乎約22,233,000港元至63,280,000港元(未按船舶的狀態及型號計算折扣(包括10%問價折扣))。根據獨立第三方管理專家評估的公允值，未分配公司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大於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錄得有關未分配公司資產的減值撥備。

14.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物業		
於七月一日	35,943	-
添置	-	41,601
折舊開支	(15,747)	(5,658)
匯兌調整	385	-
	<u>20,581</u>	<u>35,943</u>
於六月三十日	20,581	35,943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265	1,212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包括短期租賃)	14,915	7,8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使用權資產 (續)

本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取得將物業用作經營業務之權利。有關租賃一般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一至三年(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為期一至三年)，並無提早終止之中斷條款。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估計借貸業務分類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屬的商品貿易分類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借貸業務分類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及商品貿易分類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於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基準時分配公司資產。就無法建立分配公司資產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減值評估乃與其他非金融資產一同進行，其詳情進一步於附註13披露。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借貸業務分類使用權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產生虧損，故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所得收益甚微，因此就使用權資產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檢討。

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乃基於管理層批准之財務預測而編製之現金流量預測。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其他關鍵假設乃有關現金流量估計，其包括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於預算期間之預算收益及預期毛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備(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及商譽

a) 無形資產

	第1類受規管 活動牌照 千港元	第4類及第9類 受規管活動牌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12,388</u>	<u>5,500</u>	<u>17,888</u>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12,388</u>	<u>5,500</u>	<u>17,888</u>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	<u>—</u>	<u>—</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u>	<u>—</u>	<u>—</u>

受規管活動牌照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及商譽(續)

b) 商譽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17)	<u>605,935</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605,935</u>
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605,935</u></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u>—</u></u>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獲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即DNCC。可收回金額的釐定乃基於使用價值的計算。該計算採用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的八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稅前貼現率為17.73%。本集團管理層(包括DNCC的團隊結構)擁有一支精幹及多元化的專業團隊，彼等在深度神經網絡、人工智能、分佈式計算及量化交易領域擁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收購DNCC後，管理層鎖定期為八年，於該時間DNCC的主要管理人員將繼續任職。考慮到上述因素，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採用八年預測進行減值測試乃屬適當。

超過八年期的現金流量乃採用5%的穩定增長率進行推斷。

該增長率是基於相關行業的增長率預測，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現金流量的估計有關，包括淨利率及貼現率。現金產生單位的淨利率基於管理層對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所用貼現率為稅前利率，反映相關行業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出現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商譽的總賬面值超過可收回總金額。

由於可收回金額大於賬面值，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作出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指按成本值列賬之非上市股份投資。

下表僅列出對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均為普通股類別。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詳情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i>直接持有</i>				
安山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持有</i>				
亞投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41,000,000港元	100%	從事證券經銷商業務
安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8,000,000港元	100%	提供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
廣州零零叁叁貿易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商品貿易
陝西寰安遠宇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70%	派對產品貿易及商品貿易
Deep Neural Computing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

[#] 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之外商獨資企業。

[△] 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之有限責任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DNCC註冊資本的100%股權，總代價為620,520,000港元，其中30,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及股份代價118,104,000港元透過發行2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支付。股份代價的公允值與買賣協議日期的公佈價格每股5.624港元（作為收購日期的參考價）相若。此外，或然股份代價472,416,000港元將透過發行8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支付。或然股份代價的公允值指倘DNCC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實際綜合純利合共超過270,000,000港元，對將發行84,000,000股股份作出的估計價值。管理層於將收購入賬時所用的重大判斷（包括對股份代價及或然股份代價公允值以及或然股份代價性質的評估）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或然股份代價的公允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買賣協議日期的市場價格估計得出。股份代價及或然股份代價乃根據買賣協議日期的發行價釐定，該發行價為交易各方於考慮本公司股份的現行交易價格及當前市況後，經公平磋商釐定。是次收購事項已經使用收購法入賬。因收購產生的商譽金額為605,935,000港元。DNCC及其附屬公司從事就DNCC及其附屬公司開發的算法交易程式提供許可證及技術知識。產生收購DNCC的商譽原因為合併包括控制溢價的成本。此外，就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裨益金額，該等裨益金額將輔助本集團的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業務為其客戶提供全方位資產管理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該等裨益因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並無獨立於商譽而被確認。

有關收購的理由及裨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該收購產生之商譽預期概不可作稅務扣減。

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0,000
股份代價	118,104
或然股份代價	<u>472,416</u>
	<u>620,520</u>

於收購日期購入資產及確認負債如下：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6,741
其他應收款	11,399
應付貿易賬款	(750)
應付稅項	<u>(2,805)</u>
已識別之資產淨值	<u>14,5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收購附屬公司 (續)

轉讓代價 (續)

於收購日期應收貿易賬款之公允值達6,741,000港元。於收購日期，該等已收購的應收款的總合約金額達6,741,000港元。於收購日期預期不可收回之合約現金流量之最佳估計為零。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轉讓代價	620,520
減：已收購之資產淨值	<u>(14,585)</u>
收購產生之商譽	<u><u>605,935</u></u>

收購之現金流量分析：

	千港元
收購的交易成本 (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淨額 (包括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發行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 (包括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扣除稅項)	<u>(651)</u>
收購之現金流量淨額	<u><u>(651)</u></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支付現金代價，因此錄得應付代價30,000,000港元。

年內虧損包括DNCC及其附屬公司產生的新增業務應佔約7,523,000港元的溢利。年內收益包括由DNCC及其附屬公司產生的約9,215,000港元。

倘收購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總收益將為253,405,000港元，而年內淨虧損則將為18,270,000港元。上述資料僅作說明之用，並非代表在假設收購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可實際獲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代表日後業績的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運送中貨物	<u>-</u>	<u>9,700</u>

19. 交易證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交易證券		
— 於香港上市之權益股份	<u>91</u>	<u>112</u>

交易證券初步按公允值確認。本集團持有交易證券乃為交易用途。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允值，而任何由此所得之盈虧於損益確認。公允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20. 應收貸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借貸業務之應收貸款	2,000	2,000
減：減值	<u>(2,000)</u>	<u>(2,000)</u>
	<u>-</u>	<u>-</u>

(a)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按20厘之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厘)，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錄得利息收入，其因借款人已違約且款項已於上個年度悉數減值。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借款人之應收貸款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00,000港元)，當中2,000,000港元為無抵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00,000港元為無抵押)。

(b) 於報告期末，全部應收貸款均已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2,759	2,754
借貸業務產生之應收利息	333	333
派對產品貿易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28,946	–
商品貿易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13,206	24,471
技術驅動投資管理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15,957	–
	61,201	27,558
減：減值	(3,082)	(3,082)
	58,119	24,476

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客戶一般獲授予最多九十日之信貸期。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之客戶一般獲授予最多一百八十日之信貸期。買賣證券之客戶須於結算日即時付款。本集團試圖維持嚴謹監控於未收回應收款。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

(a)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三十日內	13,206	3,404
三十一至六十日	1,207	18,800
六十一至九十日	9,215	–
九十日以上	34,491	2,272
	58,119	24,4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重列)
其他應收款(附註ii)	18,628	10,136
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附註i、ii)	<u>47,257</u>	<u>39,602</u>
	65,885	49,738
減：減值(附註ii)	<u>(11,556)</u>	<u>(11,556)</u>
	<u>54,329</u>	<u>38,182</u>
指：		
流動部分	49,745	31,428
非流動部分	<u>4,584</u>	<u>6,754</u>
	<u>54,329</u>	<u>38,182</u>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租賃按金以及其他按金分別為約34,140,000港元、6,470,000港元及6,6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26,510,000港元、6,512,000港元及6,580,000港元)。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額為約4,58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754,000港元)。其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金的總減值虧損分別為約5,556,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5,556,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年內並無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金的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進行證券經紀受規管活動期間收取並持有客戶及其他機構存入之款項。該等客戶款項存入一個客戶信託銀行賬戶。本集團已就有關客戶確認相應應付貿易賬款(附註28)。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其他金融機構之現金	38,502	52,4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u>9,215</u>	<u>36,592</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47,717</u></u>	<u><u>89,084</u></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按當時市場利率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及於其他金融機構之現金。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且存放於位於中國的銀行的銀行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3,28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8,630,000港元)不可自由轉換成其他貨幣。本集團可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2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537,245	5,372
發行新股(附註)	<u>21,000</u>	<u>21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558,245</u></u>	<u><u>5,582</u></u>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以每股代價股份5.624港元的發行價向Ye Guanhua博士配發及發行21,000,000股代價股份。買賣之代價部分以現金結算，部分以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算。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四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及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權益結算以股份形式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終止二零一七年購股權計劃，並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開始日期」)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者」)提供收購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並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以及激勵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成功營運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將令本公司可以靈活方式挽留、激勵、獎勵、酬報、補償參與者及／或向參與者提供福利。

參與者(定義見購股權計劃)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本公司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包括作為與本公司或該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僱傭合約的獎勵而獲授購股權的任何人士。

除非經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開始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的計劃授權上限可於股東批准上次更新日期起計三年後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更新。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及獎勵獲行使後，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開始日期或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經更新上限」)的相關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計劃授權上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購股權計劃之其他主要條款如下：

- (i) 於十二個月期間向各參與者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
- (ii) 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能低於以下較高者：(a)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b)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 (iii) 購股權可由合資格參與者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期間內接納。不可退還名義代價1.00港元於接納購股權時由承授人支付。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就二零一七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二零一七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或然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4,317,787	31,971	-	(4,204,416)	145,34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2,410)	(12,41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4,317,787	31,971	-	(4,216,826)	132,93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7)	117,894	-	472,416	-	590,310
將股份溢價轉入累計虧損	(4,317,787)	-	-	4,317,787	-
交易成本	(651)	-	-	-	(65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28,103)	(128,10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17,243	31,971	472,416	(27,142)	594,488

(i) 股份溢價

應用股份溢價賬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管轄。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之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削減股份溢價約4,317,787,000港元，以抵銷本公司相同金額的累計虧損。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iii) 資本儲備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之面值與根據本集團因應本公司股份上市而於二零一七年進行的重組(「重組」)交換股份所獲Silver Pattern Limited股本兩者間之差額。

(iv)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指Silver Pattern Limited之股份公允值(以重組當日Silver Pattern Limited之綜合資產淨值釐定)高於本公司於交換有關股份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儲備(續)

(v) 或然儲備

或然儲備指於收購日期收購DNCC及其附屬公司100%股權的應付或然股份代價公允值472,416,000港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36。該金額指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內，倘DNCC的實際綜合淨利潤合共超過270,000,000港元，將發行84,000,000股股份的公允值。本公司董事認為，利潤保證極有可能實現，最終將發行合共84,000,000股股份以支付代價，因此，符合將或然股份代價確認為股權的固定對固定標準。

(vi)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累計虧損)合共為90,10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00,961,000港元)。

28.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買賣證券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附註23)	658	825
派對產品貿易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	17,994	–
商品貿易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	–	12,510
技術驅動投資管理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	900	–
	<u>19,552</u>	<u>13,335</u>

派對產品貿易、商品貿易及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所產生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零至三十日	50	–
三十一至六十日	50	11,044
六十一至九十日	50	192
九十日以上	18,744	1,274
	<u>18,894</u>	<u>12,510</u>

派對產品貿易、商品貿易及技術驅動投資管理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於九十日內結算。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a)	11,703	–
已收按金		721	709
應計薪金及花紅	(b)	2,699	2,625
其他應計費用		5,843	5,140
應付股息		3	3
其他應付稅項		146	5
其他應付款		209	447
		<u>21,324</u>	<u>8,929</u>
應付代價	(c)	<u>30,000</u>	<u>–</u>

於報告期末，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及應付代價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全部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預計於一年內被結算或確認為收入。

附註：

- (a) 本集團會在銷售貨品前預先向客戶收取按金，按金將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為止。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16,270
預收銷售貨品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1,703	–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收益確認	–	(8,544)
因終止合約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	(7,726)
年末結餘	<u>11,703</u>	<u>–</u>

預計合約負債結餘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現任及前任董事（包括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應計薪金及花紅約為2,6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625,000港元）。
- (c)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收購了DNCC 100%的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尚未結清未償還的應付現金代價。詳情請參閱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12,972	13,840	12,950	14,508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563	11,816	12,844	13,702
兩年後但三年內	—	—	11,440	11,691
	<u>24,535</u>	<u>25,656</u>	<u>37,234</u>	<u>39,901</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1,121)</u>		<u>(2,667)</u>
租賃負債現值		<u>24,535</u>		<u>37,234</u>

應用於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介乎4.75%至5.13%（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介乎4.75%至5.13%）。

31. 遞延稅項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173,9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33,345,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該等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虧損約7,1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及6,92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將分別於二零二八年及二零二九年到期。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	4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	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u>604,857</u>	<u>136,490</u>
		<u>604,894</u>	<u>136,549</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03	1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38</u>	<u>5,708</u>
		<u>241</u>	<u>5,825</u>
資產總額		<u>605,135</u>	<u>142,37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5,582	5,372
儲備	27	<u>594,488</u>	<u>132,932</u>
		<u>600,070</u>	<u>138,304</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065	4,070
租賃負債		<u>-</u>	<u>-</u>
		<u>5,065</u>	<u>4,070</u>
負債總額		<u>5,065</u>	<u>4,07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605,135</u>	<u>142,374</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4,824)</u>	<u>1,75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600,070</u>	<u>138,3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年內進行以下重大交易及結餘：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泰加保險有限公司(「泰加保險」)訂立若干保險服務協議，而吳博士(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為泰加保險的董事兼主要股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僱員賠償保險及車輛保險於損益中確認保險費用總額 16,000 港元。該等保險為期一年。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與泰加保險訂立任何服務協議。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附屬公司一名董事獲得其他應收款等值為 11,399,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該結餘為無擔保，且概無就該結餘作出呆賬撥備。
- (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502,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52,492,000 港元)存放於 YF Securities Pte. Ltd. (該經紀公司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吳博士(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實益擁有)。該結餘為無擔保，且概無就該結餘作出呆賬撥備。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857	3,88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72	54
酌情花紅	—	—
	<u>5,929</u>	<u>3,936</u>

附註：有關董事與僱員之酬金及退休後福利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及 12。薪酬總額列入員工成本(見附註 7)。

34. 承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a)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公允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允值計量披露使用公允值層級，將用於計量公允值之估值技術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包括之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i) 並非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非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別。

(ii)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交易證券之公允值乃參照市場報價計量。

公允值層級

下表闡述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層級。

金融資產	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交易證券 —上市股本證券	91	112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

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客戶信託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應收貸款、交易證券、應付代價、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各附註披露。此等金融工具所涉及之風險包括(i)信貸風險、(ii)流動資金風險、(iii)利率風險、(iv)貨幣風險及(v)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對沖或交易目的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減低此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

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其對於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執行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信貸風險

若交易對手方不願或不能履行其責任而可能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則產生信貸風險。

1.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面對最高信貸風險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表示。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為盡量減低風險，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此等信貸風險。本集團定期對所有客戶進行客戶財務狀況及條件之信貸評估。此外，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來自派對產品及商品貿易的應收貿易賬款一般於交付貨品或發票日期起計九十日內到期，而來自提供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服務的應收貿易賬款一般於提供服務或發票日期起計一百八十日內到期。持有逾期結餘之債務人乃按個別情況審核，於獲授任何進一步信貸額前須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個別進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評估。年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定量披露詳情載列於本附註下文。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點影響。客戶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亦對信貸風險產生影響。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相等於31.0%(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6.8%)及96.8%(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00.0%)分別涉及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故本集團存在一定信貸風險集中情況。由於其他應收款總額約相等於84.2%(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6.8%)及100%(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9.8%)分別涉及本集團最大其他應收款及五大其他應收款，故本集團亦存在一定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信貸風險(續)

2. 其他應收款

就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董事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且有理據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董事認為，若干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有所增加，而若干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因此，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及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年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定量披露詳情載列於本附註下文。

3.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如不計及所持有之任何抵押品，所面對最高信貸風險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表示。

就應收貸款而言，為盡量減低風險，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此等信貸風險。本集團定期對所有客戶進行客戶財務狀況及條件之信貸評估。此外，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該等應收款一般於貸款協議日期起計六個月(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內到期。本集團會對逾期結餘進行個別檢討，並要求其債務人於進一步授出任何信貸前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應收貸款作出全面減值，原因是有關貸款的可收回性存疑。

就應收貸款而言，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每名客戶之個別特點影響。客戶業務所在行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原因是應收貸款總額100%來自同一債務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00%來自同一債務人)。

4.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本集團將存款存入信貸評級良好及具有嚴格流動資金合規要求之金融機構以減低信貸風險。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高信貸評級及嚴格流動資金要求，管理層預期並無任何交易對手方無法履行其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包括以下分類：

內部信貸評分	概述	應收貸款	應收貿易賬款	其他應收款
低風險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金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滯	內部編製的資料或來自外部的資料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已受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已受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已受損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接受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內部信貸評分	12個月或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低風險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	-
	呆滯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58,119	24,476
	虧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已受損	3,082	3,082
			<u>61,201</u>	<u>27,558</u>
其他應收款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3,072	4,580
	呆滯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並無受損	-	-
	虧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已受損	5,556	5,556
			<u>18,628</u>	<u>10,136</u>
應收貸款	虧損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已受損	<u>2,000</u>	<u>2,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信貸風險(續)

1) 應收貿易賬款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法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的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可使用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已受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3,082	3,082

下表提供有關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承擔之資料：

	二零二四年 應收貿易賬款的 賬面淨值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應收貿易賬款的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22,421	3,404
逾期一至三十日	6,741	18,800
逾期三十一至六十日	-	-
逾期六十一至九十日	-	1,669
逾期超過九十日	28,957	603
	58,119	24,4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信貸風險(續)

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減值虧損總額約3,08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082,000港元)分別指借貸業務的逾期應收利息減值虧損3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33,000港元)、技術驅動投資管理業務的逾期應收賬款減值虧損2,74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749,000港元)，以及商品及派對產品業務的逾期結欠減值虧損零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零元)。

考慮到過往與來自商品及派對產品貿易的該等債務人的業務往來及應收彼等款項的良好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應收該等債務人的應收貿易賬款的未償還結餘本身並無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過往還款記錄、逾期長短、債務人的財力及與債務人有否糾紛，定期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可否收回。董事認為本集團該等應收款的信貸風險偏低。截至本報告日期，來自商品及派對產品貿易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其後結付金額為32,704,000港元，亦支援管理層的判斷。此外，來自技術驅動投資管理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其後結付金額5,535,000港元支援該判斷。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對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信貸風險(續)

2) 其他應收款

下表載列已就其他應收款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可使用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並無受損) 千港元	可使用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已受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5,556	5,556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虧損撥備並無變動。

3) 應收貸款

下表載列已就應收貸款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可使用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已受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2,000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貸款虧損撥備並無變動。

(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未能取得資金以履行所有到期合約財務承擔之風險。

本集團自行負責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之短期投資及取得貸款應付預期現金需求，惟須獲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及遵守貸款契諾，以確保維持充足之現金及自主要金融機構獲得充裕之承諾融資限額，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每日審視流動資金來源，確保有充足流動資金應付所有債務。管理層監察根據預期現金流量對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作出之滾動預測，嚴格遵守法定規定。

以下流動資金風險表載列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之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期限(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於報告期末之現時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付款之最早日期。

	二零二四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總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下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下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9,552	-	-	-	19,552	19,552
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	8,751	-	-	-	8,751	8,751
應付代價	30,000	-	-	-	30,000	30,000
租賃負債	13,840	11,816	-	-	25,656	24,535
	72,143	11,816	-	-	83,959	82,838
	二零二三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總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下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下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3,335	-	-	-	13,335	13,335
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	8,929	-	-	-	8,929	8,929
租賃負債	14,508	13,702	11,691	-	39,901	37,234
	36,772	13,702	11,691	-	62,165	59,4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源自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以及應收貸款。銀行結餘令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之應收貸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無就公允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制訂任何利率對沖政策。董事負責持續監察本集團所承受之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進行利率對沖。

(1) 利率情況

應收貸款之利率於附註20披露。

(2) 敏感度分析

估計利率整體下調／上調10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綜合權益之其他部分不會受到利率整體上調／下調影響(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期末變動會對本集團除稅後溢利／(虧損)(及累計虧損)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造成之即時變動。就本集團所持浮息非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對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之影響，乃按該等利率變動對年度化利息支出或收入之影響估計。該分析乃按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相同之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產生以外幣(即交易相關經營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結餘之日常業務營運承受貨幣風險。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

(1) 承受之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受來自以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貨幣風險。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077	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55,910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8,483)	—
	<u>76,504</u>	<u>2</u>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整體風險	<u>76,504</u>	<u>2</u>
	二零二三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3,425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8,820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
	<u>72,245</u>	<u>13</u>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整體風險	<u>72,245</u>	<u>13</u>

管理層密切監察貨幣風險狀況，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貨幣風險(續)

(2)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承受重大匯率風險之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後溢利／(虧損) (及累計虧損) 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造成之即時變動。就此而言，已假設美元兌其他貨幣匯率之任何變動不會對港元與美元之聯繫匯率造成重大影響。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匯率升值／ (貶值)	對除稅後虧損 及累計虧損 之影響 千港元	匯率升值／ (貶值)	對除稅後溢利 及累計虧損 之影響 千港元
人民幣	5% (5%)	— —	5% (5%)	1 (1)

上表所載分析結果綜合對本集團各實體以其各自功能貨幣計算之除稅後溢利／(虧損) 及權益造成之即時影響，並已就呈報而言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應用以重新計量該等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持有該等金融工具而承受外匯風險)。該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差額。該分析乃按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相同之基準進行。

(v)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將因市價變動(因利率風險或外匯風險產生者除外)而出現波動之風險，而不論成因為個別投資或其發行人之特定因素，或影響股本工具於市場買賣之所有因素。

本集團面對分類為交易證券之個別股本工具產生之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透過密切監察投資組合管理有關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以及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v) 股本價格風險(續)

管理層估計價格之合理可能變動為10%。倘相關股本工具之價格上升/下跌10%，在其他可變因素不變下，對年內溢利/(虧損)及累計虧損構成之影響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及累計虧損		
減少10%	(9)	(11)
增加10%	9	11

(c)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風險管理之主要目的為確保維持良好之信貸評級及穩健之資本比率，從而支持業務及盡可能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年內，有關目標或政策並無改變。

本集團以負債對權益比率監察資本。負債淨額按可換股債券及其他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權益總額乃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有負淨債務(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高於負債)，故並無呈列負債對權益比率(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原因為本集團有負淨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兩間持牌法團之流動資金，而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該兩間持牌法團須遵守若干最低資本規定。管理層每日監測該兩間持牌法團之流動資金，確保其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採用之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財政資源規則」)之最低速動資金規定。根據財政資源規則，該等持牌法團必須分別保持超過100,000港元及3,000,000港元的速動資金。

於報告期末，持牌法團已達成財政資源規則要求之規定資本。

本集團的外部施加資本要求乃維持其於聯交所上市所須至少25%股份的公眾持股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釐定某些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時，本集團就將來不確定事件對該等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之影響作出假設。此等估計涉及對有關該等項目之現金流量及採用貼現率作出假設。本集團之估計及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作出，並會定期檢討。除對未來事件假設及估計外，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亦會作出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詳述於附註2）之過程中，管理層曾就未來及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作出若干重要假設，可能帶有導致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賬面值及負債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藉分析可能導致本集團資產出現減值之情形評估減值。如發現減值跡象（或如為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則每年釐定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在評估可收回金額之計算過程中，需就未來事件作出多項不可確定之重要估計及假設，其與實際結果之間可能存在重大差異。於作出有關重要估計及判斷時，董事考慮主要以報告日期當前市況及合適之市場及折算比率為依據之假設。有關估計會定期與實際市場數據及本集團進行之實際交易作出比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分類業績及毛利率均有所改善。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不會出現減值跡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約為10,663,000港元及20,58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8,772,000港元及35,943,000港元）。

(ii) 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所有金融資產類別的虧損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尤其為於釐定虧損撥備及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上升時，需要估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及產生時間及抵押品的價值。該等估計乃根據多個因素作出，有關因素出現變動將導致作出不同程度的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全球經濟狀況的情勢及預測相當敏感。倘客戶的經濟狀況或預測經濟狀況轉差，實際的虧損撥備將高於估計金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金之賬面值約為零港元、58,119,000港元、13,072,000港元及6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24,476,000港元、4,580,000港元及580,000港元）。

以下為董事會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主體對代理考量(代理)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擔任商品貿易的代理。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非以主體身份向客戶買賣商品，故本集團被視為其與客戶就商品貿易所訂立其中七份合約的代理。有關考慮乃基於本集團於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並無控制另一方所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等指標。當本集團以代理身份行事時，其按預期有權就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而換取的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被視為代理)確認有關商品貿易(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商品貿易)的收益為零(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人民幣2,309,000元，相當於約2,555,000港元)。

主體對代理考量(主體)

本集團從事商品及派對產品貿易。經考慮諸如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貨物之承諾等指標後，由於本集團在將特定貨物轉移至客戶前擁有控制權、本集團在將貨物轉移至客戶前存在一定程度的存貨風險及本集團可酌情以高於貨物市價的形式制定貨物價格，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為有關交易的主體。在將貨物轉移至客戶前，本集團有能力透過確定商品的銷售客戶及銷售時間直接使用並獲得貨物大部分的剩餘利益。當本集團達成履約責任時，本集團以合約訂明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之代價總額確認商品及派對產品貿易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主體身份分別確認商品及派對產品貿易收益約172,350,000港元及45,14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39,077,000港元及92,332,000港元)。

收購DNCC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DNCC註冊資本的100%股權，總代價為620,520,000港元，其中30,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及股份代價118,104,000港元透過發行2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支付。股份代價的公允值與買賣協議日期的公佈價格每股5.624港元相若。此外，或然股份代價472,416,000港元將透過發行8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支付。

於釐定用於評估股份代價及或然股份代價公允值的股價時，董事認為，股份發行價(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更能代表收購背後的商業實質及理由。因此，採用股份發行價而非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股價來評估公允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收購 DNCC(續)

於釐定或然股份代價之性質時，本公司董事認為極有可能達致溢利保證，而最終將發行合共84,000,000股股份以支付代價，因此符合將或然股份代價確認為權益之固定對固定標準。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事處、董事宿舍及董事會議室訂立數份新租賃協議，為期兩至三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各41,60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訂立新租賃協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融資活動產生之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u>2,181</u>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付款之資本部分	(5,950)
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u>(658)</u>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u>(6,608)</u>
其他變動：	
添置租賃負債	41,601
估算利息	658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u>(598)</u>
	<u>41,661</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u>37,234</u></u>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u>37,234</u>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付款之資本部分	(13,068)
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u>(1,582)</u>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u>(14,650)</u>
其他變動：	
估算利息	1,582
匯兌調整	<u>369</u>
	<u>1,951</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24,535</u></u>

38.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間結束後至本報告日期未曾發生重大事項。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年／期間之財務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述如下：

業績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	<u>226,711</u>	<u>333,964</u>	<u>295,561</u>	<u>339,436</u>	<u>53,692</u>
除稅前(虧損)/溢利	<u>(38,492)</u>	<u>(38,539)</u>	<u>43,411</u>	<u>(60,894)</u>	<u>(382,217)</u>
所得稅開支	<u>(1,496)</u>	<u>(168)</u>	<u>(2,710)</u>	<u>(2,355)</u>	<u>(10)</u>
持續經營業務年/期內(虧損)/溢利	<u>(39,988)</u>	<u>(38,707)</u>	<u>40,701</u>	<u>(63,249)</u>	<u>(382,227)</u>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年/期內虧損	<u>-</u>	<u>-</u>	<u>-</u>	<u>(4,548)</u>	<u>(1,171)</u>
年/期內(虧損)/溢利	<u>(39,988)</u>	<u>(38,707)</u>	<u>40,701</u>	<u>(67,797)</u>	<u>(383,398)</u>
應佔年/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u>(39,991)</u>	<u>(38,710)</u>	<u>41,375</u>	<u>(63,238)</u>	<u>(377,578)</u>
— 終止經營業務	<u>-</u>	<u>-</u>	<u>-</u>	<u>(4,548)</u>	<u>(2,798)</u>
	<u>(39,991)</u>	<u>(38,710)</u>	<u>41,375</u>	<u>(67,786)</u>	<u>(380,376)</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u>3</u>	<u>3</u>	<u>(674)</u>	<u>(11)</u>	<u>(4,649)</u>
— 終止經營業務	<u>-</u>	<u>-</u>	<u>-</u>	<u>-</u>	<u>1,627</u>
	<u>3</u>	<u>3</u>	<u>(674)</u>	<u>(11)</u>	<u>(3,022)</u>
	<u>(39,988)</u>	<u>(38,707)</u>	<u>40,701</u>	<u>(67,797)</u>	<u>(383,398)</u>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u>798,093</u>	<u>207,094</u>	<u>239,639</u>	<u>395,103</u>	<u>151,022</u>
負債總額	<u>(104,652)</u>	<u>(64,398)</u>	<u>(52,063)</u>	<u>(245,621)</u>	<u>(252,340)</u>
權益總額	<u>693,441</u>	<u>142,696</u>	<u>187,576</u>	<u>149,482</u>	<u>(101,318)</u>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